

公司代码：600724

公司简称：宁波富达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铭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357,921.6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1,873,870.53元，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2,187,387.0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257,680,505.85元，减去实施上年度分红应付普通股股利202,333,749.94元，年末母公司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55,033,239.39元。

经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45,241,0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分配金额为72,262,053.55元；加上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已派发现金红利101,166,874.97元；2025年度共计派发173,428,928.52元，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94.58%。2025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政策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等，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分析”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载有公司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正本。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宁波富达	指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宁波城投	指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商集团/间接控股股东	指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场公司	指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富达建材	指	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
科环公司	指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新平公司	指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蒙自公司	指	蒙自瀛州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舜江公司	指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海城公司	指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盛投资	指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城旅公司	指	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财开	指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开投	指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大桥公司	指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富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FUDA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INGBO FU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铭钧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琛炜	徐鼎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6层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6层
电话	0574-87647859	0574-87647859
传真	0574-83860986	0574-83860986
电子信箱	fuda@fuda.com	xd@fud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南雷南路2号余姚商会大厦1302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余姚市阳明西路521号（1993-03-22至1995-12-24） 余姚市阳明西路355号（1995-12-25至2019-04-23） 余姚市城区南雷南路2号余姚商会大厦1302室 （2019-04-24至今）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网址	http://www.fuda.com
电子信箱	fuda@fud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6层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富达	600724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承芳、张挺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1,477,389,509.58	1,700,519,972.34	-13.12	3,167,334,841.79
利润总额	218,517,879.84	281,008,894.67	-22.24	283,590,1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57,921.61	209,818,909.14	-12.61	230,152,40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356,030.03	165,856,199.87	-14.17	189,290,54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36,876.33	301,406,800.81	21.91	413,849,055.8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7,306,225.71	2,885,727,964.24	-0.64	2,893,004,843.70
总资产	4,051,902,606.37	4,209,179,911.88	-3.74	4,629,655,094.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9	0.1452	-12.60	0.1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9	0.1452	-12.60	0.15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5	0.1148	-14.20	0.1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749	7.2614	减少0.8865个百分点	7.9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94	5.7399	减少0.7905个百分点	6.561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8,757,890.82	404,759,884.80	356,699,398.89	377,172,33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54,595.06	57,981,170.19	53,093,050.24	14,329,10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536,901.86	50,102,702.38	45,969,475.54	-2,253,04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182.26	138,998,768.94	105,963,205.81	117,659,719.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6,775.89	转让联营企业股权及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8,111,806.03	151,458.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3,508.66		1,318,326.97	7,495,552.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137,644.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41,477.02	可转让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5,273,888.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48,639.50		584,675.62	2,2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366,618.37	受托和义、月湖项目收入	4,904,161.98	7,571,269.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3,572.30		7,533,751.09	7,911,010.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53,972.33		16,012,534.23	4,873,302.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0,176.05		12,889,011.45	3,396,334.12
合计	41,001,891.58		43,962,709.27	40,861,854.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90,778.89	12,090,778.89		
合计	12,090,778.89	12,090,778.89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商业地产的出租、自营联营及托管；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一)商业地产

公司的商业地产业务主要以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为主体，核心项目为宁波天一广场，其经营模式有出租、自营、联营，可供经营面积 17.06 万平方米。广场公司是宁波富达 100% 控股的全资子公司，运营管理涵盖奢侈品购物中心、高端精品百货店、时尚潮流品牌商城和城市时尚休闲商业综合体等，除天一广场商业租赁业务之外，还自营国际购物中心、GUGO 酷购商城二家主力店，受托经营和义大道购物中心、月湖盛园项目。

报告期内，广场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提振消费、扩大内需”战略部署，通过实施空间焕新工程、推进品牌迭代升级、创新营销模式、优化服务品质等关键举措，努力推动消费提质与经营增效协同发展。一是确保“稳中求进”，高效实施改造工程升级焕新。天一和义商圈更新项目有序推进，通过空间重构与功能升级，打破原先相对割裂的“组团式”商业布局，构建完整连贯、体验融合的一体化商业空间；二是注重“创新引领”，构建品牌竞争壁垒。着力强化招商工作的精准性与实效性，通过深化市场研究和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品牌引进实现从“量”到“质”的升级。动态把握消费需求变化，完善项目评估机制，针对不同商业体的定位特点，实施“一品牌一策略”引进机制。2025 年全年天一和义商圈调整引进新品牌 109 个，其中首店（包括首店、独有店、旗舰店）69 家；三是紧扣“商圈联动”，释放区域商业潜力。全年精心策划 250 余场高品质营销活动，强化城市消费核心地位，各类商圈联动活动形成强大引流能力场。IP 创新增强消费活力，通过主题美陈与互动体验双轮驱动，构建年轻消费新场景。智慧运营有效提升商圈影响力，商圈餐饮类数字消费券营销和新媒体矩阵营销实现多元内容输出；四是秉持“高效尊享”，提升客户体验与忠诚度。围绕“服务体验革新、运营效率提升、会员价值提升”三大方向，创新会员运营机制，深耕会员服务。通过强化高端会员维系、提升会员服务品质和优化数字化服务体系，构建高品质会员价值生态体系。报告期内，天一广场获得全国“2025 年度人气购物中心 TOP100”、第二批浙江省夜经济坐标“夜购”标杆等荣誉。

(二)水泥建材

公司以富达建材为平台对现有水泥业务实行集团化管理，水泥制造业务以科环公司下属子公司——舜江公司、蒙自公司及新平公司为主体，主要产品为 32.5 级水泥、42.5 级水泥、海工水泥等，年产能 490 万吨。主要产地在宁波余姚、云南蒙自、新平三地。

2025 年，在整体水泥市场需求收缩、成本高企、环保约束趋紧等压力下，富达建材通过实施工艺革新降本、数智改造提效、绿色低碳攻坚、市场布局优化等多重举措，积极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稳固销售市场基本盘，2025 年共销售水泥 371.09 万吨，同比增加 5.06%。报告期内，舜江公司深化精细管理，持续优化生产管控，开展技术改造，推动降本增效；调整销售策略，优化市场布局，积极拓展商混企业、重点工程、包装水泥等业务领域；布局绿色能源，构建低碳体系，报告期内储能电站和分布式光伏项目先后投入使用，每年可节省电费 70 万元左右。蒙自公司强化市场攻坚，通过拓宽销售市场、提高经销商粘性、参与行业协同等方式，全力拓展效益增长空间；积极实施设备技术改造升级，超低排放改造核心 SCR 技改已完成 72 小时连续运行验收，绿色低碳节能技改工作稳步推进并取得阶段性成效；严格落实水泥行业按备案产能生产的要求，完成 3333t/d 熟料生产线补充产能置换方案，为生产经营提供合规保障。新平公司坚持降本增效，持续强化内部管理，统筹市场开拓与矿山资源保障，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稳中有进态势，销量及成本均有所改善，大幅度减少亏损接近 2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子公司为核心运营主体，公司本级不直接开展实体业务。报告期内下属主要子公司涉及两个行业。主要业务为：商业地产的出租、自营联营及托管业务；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一）商业地产

大力提振消费是2025年经济工作首要任务，中央及地方围绕大力提振消费出台系列政策，支撑消费增长，2025年我国消费市场保持平稳增长，各项消费提振政策实施成效显著。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50.1万亿元，同比增长3.7%，增速较2024年加快0.2%，但下半年消费增长动力有所减弱，6月以来单月增速连续7个月下滑，12月单月增速仅达0.9%。

需求端，新兴消费的发展趋势与相关政策的有效刺激形成合力，推动零售租赁行业多个细分领域迎来发展机遇，消费电子、运动服饰、潮玩杂货、宠物消费及平价餐饮成为2025年零售租赁需求的核心驱动力。其中，消费电子领域成为零售租赁需求的重要增长极，本土品牌通过加速线下渠道布局，呈现出门店数量和面积的双重增长趋势；户外运动、时尚服饰类品牌呈扩张态势，潮玩等满足情绪价值或具备社交属性的品类也存在拓店需求；宠物消费市场需求从基础刚需向宠物玩具、专业健康护理等细分领域深度延伸；餐饮业咖啡、茶饮、简餐等品类需求相对旺盛。

供给端，全国商业地产供给增量呈持续下行趋势，增量市场开发放缓，商业地产发展已进入相对存量期。据赢商网不完全统计，2025年全国新开业集中式商业项目369个，新开业商业总体量超2740万平方米，数量、体量均同比下滑超两成。从市场格局来看，存量改造已成为新开业项目的重要补充来源。2025年新开业项目中，存量焕新项目占比约两成，不少存量项目被改造为创新型非标商业；增量入市项目占比约八成，仍占主导，当前，奥特莱斯、特色主题MALL、复合型非标商业等业态共同构建起差异化的商业“新场景”，各类创新场景持续涌现，非标商业新场景表现尤为突出。

从租金表现看，2025年零售商业市场整体承压，多数项目仍以“以价换量”的方式降低空置率，重点城市商铺租金小幅下跌。据中指研究院监测，2025年全国15个重点城市主要商业街商铺平均租金全年累计下跌0.81%，主要商圈（购物中心）商铺平均租金全年累计下跌0.34%。尽管随着消费市场逐步恢复，重点城市典型商圈经营态势保持相对稳定，部分核心商圈内中高端商业项目营业额实现增长，并通过首店经济、奢侈品品牌引入等优质业态升级对租金水平形成支撑，但从整体市场来看多数商圈的租金水平仍面临一定压力。

总体来看，2025年商业地产市场在政策支撑下展现出较强的结构性韧性，行业正迎来深度转型与逻辑重塑。传统以空间租赁为主的模式难以为继，高空置率与租金下行压力倒逼项目从销售服务场所转向以情感共鸣为核心的沉浸式体验场景。新消费业态快速崛起，消费重心由物质转向精神、由功能转向情绪价值，潮玩、现制饮品、运动户外、智能科技、新式黄金及宠物、疗愈经济等成为主流趋势。对运营商而言，唯有深度融合场景与消费，精准定位、深挖需求、打造特色内容，持续提升消费者复游、复购、复荐率，才能在激烈竞争中构筑核心优势，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水泥建材

近年来我国水泥行业持续面临需求疲软与供需失衡的双重压力。需求端，基建和房地产投资作为重要因素对水泥需求的拉动作用不足。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2万亿元，同比下降3.8%，增速由正转负；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同比下降2.2%，较上年4.4%的增速大幅回落；房地产市场仍处于底部深度调整阶段，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8.28万亿元，同比下降17.2%，降幅较上年扩大6.6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新开工面积5.88亿平方米，同比下降20.4%。水泥需求疲软使得产量持续走低，2025年全国水泥产量16.93亿吨，同比下降6.9%，为2010年以来新低。

供给端的压力并未完全缓解，2025年错峰生产执行力度欠佳，供给收缩出现阶段性松动。2025年，国内严格的产能置换政策推动部分熟料产能加速退出，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严禁新增熟料产能，要求企业在2025年底前对超出项目备案的产能制定产能置换方案，促进实际产能与备案产能统一。同年，水泥行业正式纳入全国碳市场，初始阶段按碳排放强度分配配额并开展配额清缴，进一步倒逼高能耗、落后产能市场化退

出。但市场供大于求格局未发生根本改变，全年多数时间库存高位运行，行业产能过剩问题依然突出。

价格方面，受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大幅萎缩、部分地区企业错峰生产执行力度减弱、煤炭等主要成本价格波动等核心因素影响，2025年全国水泥市场平均价格呈现“前高后低、底部震荡调整”的总体走势，部分地区水泥价格跌破成本线，陷入内卷式恶性竞争。

总体来看，2025年水泥行业处于需求下滑、产能过剩、价格低迷的多重困境。需求端基建支撑下降、地产拖累仍深，供给端错峰生产、产能置换等措施以及“双碳”等政策发力一定程度优化供给格局，但行业产能过剩压力仍较大。行业效益虽受益于煤炭成本下降等因素影响实现边际修复，但行业分化仍在持续加剧，当前行业竞争已转向成本控制、产业链协同、绿色转型等综合能力的比拼。随着产能置换政策落地见效、绿色降碳要求持续深化，行业将加快向集约化、绿色低碳方向转型升级。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要求，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全面强化顶层设计，着力聚焦结构升级。面对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等多重外部挑战，公司积极优化经营策略，持续巩固主业基础，稳步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系统谋划布局转型升级，积极寻求新的产业机会，为长远发展积蓄新动能。主要表现为：

一、增强核心竞争力，降本增效促转型。商业板块着力推动消费提质与经营增效协同发展，广场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提振消费、扩大内需”的战略部署，高效实施空间焕新工程，确保稳中求进；注重品牌迭代升级，构建竞争壁垒；紧扣“商圈联动”，释放区域商业潜力；持续优化服务品质，打造高效尊享的会员体验；商业运营实现提质增效和升级蜕变，进一步巩固了天一和义商圈作为宁波头部商业综合体的标杆地位。水泥板块各公司积极发挥技术、资金、品牌及团队综合优势，持续深化内部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质量管控。通过工艺革新与技术改造降本增效，实施数智化升级与绿色低碳转型；并积极优化市场布局、拓展销售渠道，夯实生产经营基本盘，筑牢实体产业根基。

二、优化结构提能级，积蓄发展新动能。公司积极响应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快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的指示精神，明确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转型目标。聚焦新材料、新能源、新制造、新基建等新质生产力产业战略方向，锚定转型发展的核心目标，着力推进产业结构升级与股权结构优化。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地方城投公司，在区域商业地产运营中具备资源优势，核心资产天一广场为市中心黄金地段的商业核心商业区；水泥板块经营稳健、管理规范，并通过节能降耗与绿色技改积极响应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公司深入推进国企改革，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市场化经营机制，同时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上市以来严格执行分红政策，积极响应证监会鼓励和引导上市公司一年多次现金分红、春节前分红的政策导向，致力于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要经济指标

2025年度公司共完成营业收入14.77亿元，同比下降13.12%，利润总额2.19亿元，同比下降22.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亿元，同比下降12.61%。实现每股收益0.1269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3749%。期末股东权益合计31.93亿元，注册资本14.45亿元。

剔除本年度科环公司计提上峰科环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0.52亿元、上年度计提该项减值准备0.20亿元，再调整2024年3月起，富达金驼铃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等相关不可比因素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6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4.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0.41%。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0.52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 3.29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 9.31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7 亿元（主要为可转让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及利息 15.58 亿元）；负债总额 8.59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 3.9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8.67 亿元，资产负债率 21.20%，分别比年初下降 0.64%和减少 1.07 个百分点。

2、产业简况

(1) 商业地产：2025 年度完成营业收入 5.30 亿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35.88%，其中租金收入 3.73 亿元，商品销售收入 0.61 亿元，物业广告收入 0.56 亿元，托管收入 0.0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3.15 亿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144.35%），净利润 2.3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贡献率为 128.21%），分别比上年同期上升 5.47%、12.60%和 10.75%。天一广场可供经营面积 17.06 万平方米，出租率 93.83%（含自营和联营）。

(2) 水泥建材：2025 年度累计销售各类水泥 371.09 万吨，水泥销量同比增加 17.87 万吨，上升 5.06%。完成营业收入 9.47 亿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64.10%），实现利润总额-0.90 亿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41.06%），净利润-0.8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贡献率为-21.68%），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0.3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77,389,509.58	1,700,519,972.34	-13.12
营业成本	1,043,663,815.65	1,274,795,258.17	-18.13
销售费用	45,424,172.33	49,398,666.04	-8.05
管理费用	85,752,828.05	88,250,452.41	-2.83
财务费用	12,617,810.04	-8,316,033.2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投资收益	39,250,722.17	63,976,919.85	-38.65
资产减值损失	-60,512,820.46	-32,440,581.1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36,876.33	301,406,800.81	2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8,471.31	-1,501,781,977.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68,031.14	-130,275,886.2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 2024 年处置燃料油板块业务所致，2024 年纳入合并的燃料油收入 24,726.59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减少主要系 2024 年处置燃料油板块业务所致，2024 年纳入合并的燃料油成本 23,393.74 万元；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定期存款按期限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故利息收入由财务费用重分类至投资收益核算；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收益减少主要系上年度转让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3,513.76 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对投资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5,241.17 万元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及购买商品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0.80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存入定期存款和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净发生额同比减少 15.35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0.21 亿元及子公司科环公司上年同期转让大桥公司股权收到 0.52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得借款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88 亿元、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0.40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非金属材料制品业	933,898,362.43	900,021,234.28	3.63	0.83	2.50	减少 1.57 个百分点
零售业	60,615,131.97	19,574,553.86	67.71	-5.77	-10.91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00.00	-100.00	
商务服务业	56,209,525.78	29,244,676.11	47.97	-0.39	-14.52	增加 8.60 个百分点
租赁业	373,321,374.38	54,675,148.17	85.35	8.79	-0.45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其他	13,090,398.82	1,630,975.45	87.54	14.09	-9.50	增加 3.25 个百分点
合计	1,437,134,793.38	1,005,146,587.87	30.06	-12.84	-17.94	增加 4.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泥销售	850,302,940.91	817,865,119.17	3.81	-3.89	-2.41	减少 1.47 个百分点
混凝土销售	83,595,421.52	82,156,115.11	1.72	101.70	105.31	减少 1.73 个百分点
商品销售	60,615,131.97	19,574,553.86	67.71	-5.77	-10.91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燃料油销售				-100.00	-100.00	
物业管理费	49,373,757.98	29,177,380.16	40.91	0.07	-14.56	增加 10.12 个百分点
广告	6,835,767.80	67,295.95	99.02	-3.62	5.91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租赁	373,321,374.38	54,675,148.17	85.35	8.79	-0.45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其他	13,090,398.82	1,630,975.45	87.54	14.09	-9.50	增加 3.25 个百分点
合计	1,437,134,793.38	1,005,146,587.87	30.06	-12.84	-17.94	增加 4.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浙江省内	1,026,480,687.69	625,710,549.99	39.04	-2.03	-4.68	增加1.69个百分点
浙江省外	410,654,105.69	379,436,037.88	7.60	-31.68	-33.26	增加2.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终端	1,016,160,172.91	942,306,377.11	7.27	-19.06	-18.89	减少0.18个百分点
联营	47,653,246.09	8,165,062.59	82.87	-5.27	0.00	减少0.90个百分点
租赁	373,321,374.38	54,675,148.17	85.35	8.79	-0.45	增加1.3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直接材料	691,633,638.23	76.85	675,962,915.68	76.98	2.32	
	直接人工	24,456,782.63	2.72	24,792,969.10	2.82	-1.36	
	制造费用	170,659,521.10	18.96	170,969,587.23	19.47	-0.18	
	其他成本	13,271,292.32	1.47	6,343,391.62	0.73	109.21	
零售业	商品销售成本	13,312,357.92	68.01	14,431,243.64	65.68	-7.75	
	其他成本	6,262,195.94	31.99	7,541,333.62	34.32	-16.96	
商务服务业	人工成本	8,171,859.14	27.94	8,366,004.10	24.45	-2.32	
	其他成本	21,072,816.97	72.06	25,845,755.25	75.55	-18.47	
租赁业	折旧摊销	54,675,148.17	100.00	54,921,570.48	100.00	-0.4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采购成本			201,588,407.07	86.17	-100.00	
	运输成本			1,283,530.23	0.55	-100.00	
	直接材料			27,834,977.67	11.90	-100.00	
	直接人工			751,386.73	0.32	-100.00	
	制造费用			2,479,075.38	1.06	-100.00	
其他	其他成本	1,630,975.45	100.00	1,802,225.26	100.00	-9.5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水泥	直接材料	622,748,815.44	76.14	642,289,877.83	76.64	-3.04	

	直接人工	24,456,782.63	2.99	24,792,969.10	2.96	-1.36	
	制造费用	170,659,521.10	20.87	170,969,587.23	20.40	-0.18	
混凝土	原材料	68,884,822.79	83.85	33,673,037.85	84.15	104.57	
	其他成本	13,271,292.32	16.15	6,343,391.62	15.85	109.21	
物业管理费	人工成本	8,171,859.14	28.01	8,366,004.10	24.50	-2.32	
	其他成本	21,005,521.02	71.99	25,782,215.75	75.50	-18.53	
广告	其他成本	67,295.95	100.00	63,539.50	100.00	5.91	
租赁	折旧摊销	54,675,148.17	100.00	54,921,570.48	100.00	-0.45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成本	13,312,357.92	68.01	14,431,243.64	65.68	-7.75	
	其他成本	6,262,195.94	31.99	7,541,333.62	34.32	-16.96	
燃料油	采购成本			201,588,407.07	86.17	-100.00	
	运输成本			1,283,530.23	0.55	-100.00	
	直接材料			27,834,977.67	11.90	-100.00	
	直接人工			751,386.73	0.32	-100.00	
	制造费用			2,479,075.38	1.06	-100.00	
其他	其他成本	1,630,975.45	100.00	1,802,225.26	100.00	-9.5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中其他说明。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3,181.2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5.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7,570.9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9.1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宁波华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	3,305.66	2.24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45,424,172.33	49,398,666.04	-8.05
管理费用	85,752,828.05	88,250,452.41	-2.83
财务费用	12,617,810.04	-8,316,033.22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36,876.33	301,406,800.81	2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8,471.31	-1,501,781,977.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68,031.14	-130,275,886.25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29,329,628.27	8.13	785,594,185.58	18.66	-58.08	注1
应收款项融资	62,596,392.36	1.54	107,003,589.27	2.54	-41.5	注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509,998.15	7.79				注1
长期股权投资	15,373,783.02	0.38	75,794,809.43	1.80	-79.72	注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1,219,510.59	31.37	1,073,610,295.57	25.51	18.41	注1
短期借款	161,211,927.75	3.98	273,441,083.34	6.50	-41.04	注4
长期借款	165,840,000.00	4.09	81,360,000.00	1.93	103.83	注4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变动，主要系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按到期期限重分类列报所致；

注2：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相关票据减少所致；

注3：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减少，主要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对投资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5,241.17万元所致；

注4：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余额变动，主要系水泥建材板块优化融资结构及偿还借款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462,910.79	其他	保证金
合计	10,462,910.79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和结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权益比例(%)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1	浙江宁波	天一广场	商业广场	149,361.74	37,332.14	100.00	否	

5、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融资总额	整体平均融资成本(%)	利息资本化金额
39,915.61	3.1664	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宁波富达为控股型公司，具体业务均由下属子公司运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持有广场公司 100%股权、富达建材 100%股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 4500 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2020 年 12 月，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合作成立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峰科环”或“合资公司”，详见上交所网站本公司临 2020-039 号公告），以开展“4,500 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2022 年 7 月 25 日，上峰科环竞得位于诸暨市次坞镇新徐坞杨村一宗 58,606.3 平方米(87.909 亩)工业用地。2024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的《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024 年本)》对行业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文件精神，“4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已无法按政策要求如期完成建设和投产。上峰科环经综合研判形势，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报请浙江省经信厅撤销原“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异地迁建项目方案”，并计划分批出售水泥熟料产能指标。因产能指标可比市场价格下降，公司 2024 年度对上峰科环本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995.52 万元。截至 2025 年年末，上峰科环无实质生产经营。鉴于对未来市场及行业产能出清政策形势的判断，合资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上峰建议双方股东注销上峰科环。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科环公司拟同意注销所参股上峰科环公司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本公司 2025-042 号公告），同意科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法》、《上峰科环公司章程》规定，采取减资、注销等方式步骤，配合浙江上峰完成对上峰科环的清算注销工作。因国家产能置换政策收紧，参股公司产能指标存在较明显的减值迹象，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2025 年公司继续对上峰科环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计提减值准备 5241.17 万元。合资公司的注销清算方案正在拟定中。

2.新平公司扬武镇丕且莫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开发项目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为了保障生产原材料的稳定供应，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同意根据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将原技改项目部分投资额度调整为用于获得新矿山资源采矿权。2023 年 12 月 27 日，新平公司以 2,133 万元竞得该灰岩矿采矿权（详见上交所网站本公司临 2023-036 号公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投资额 2,720.49 万元，占预计总投资的 90.68%。目前正进行矿山基准台阶开挖及道路修建工作，该项目预计今年 10 月底完成验收，可正式进入开采阶段。

3.蒙自公司绿色低碳节能及超低排放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绿色低碳节能及超低排放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经公司十一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交所网站本公司临 2024-021 号公告),包括对原有产线窑头窑尾超低排放技术改造、对烧成系统进行节能改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投资额 2,860.48 万元,占预计总投资 46.79%,其中绿色低碳节能改造部分投资 1436.39 万元,已完成篦冷机及配套风机的设备及电器安装、窑尾各级预热器改造、篦冷机系统的耐火材料施工,剩余分解炉改造部分计划今年 6 月底完成;超低排放改造部分投资 1424.09 万元,已于 2026 年 3 月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4. 宁波天一广场 3 号门停车场改造项目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十一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天一广场 3 号门停车场改造项目的议案》,作为天一广场城市更新的先行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简称“广场公司”)拟开展宁波天一广场 3 号门停车场改造项目,通过新建智能立体停车楼,从根本上缓解区域停车矛盾,改善区域交通可达性与消费环境。截至 2025 年年末,项目已完成施工合同订立,并于 2026 年 2 月 9 日进场施工。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2,090,778.89							12,090,778.89
合计	12,090,778.89							12,090,77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6,851,528.89	6,851,528.89
宁波甬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99,250.00	5,099,250.00
太原五一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合计	12,090,778.89	12,090,778.8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业广场建设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0.00	186,885.87	158,553.80	53,005.71	30,851.07	23,508.56
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泥板块管理	60,000.00	189,729.19	133,342.12	94,706.58	-9,143.77	-8,871.96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标水泥的生产、销售	22,500.00	107,316.30	54,740.21	83,071.54	-9,725.54	-9,249.83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标水泥的生产、销售	10,000.00	47,422.25	7,831.87	52,313.95	-2,705.60	-2,751.63
蒙自瀛洲水泥有	子公司	高标水泥的生产、销	10,000.00	47,046.44	19,884.31	30,591.99	48.02	212.78

限责任公司		售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标水泥的生产、销售	10,000.00	19,267.67	11,314.01	12,044.68	-354.29	-326.5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商业地产：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我国将继续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将大力提振消费作为核心抓手。2025年10月，中央《“十五五”规划建议》强调“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坚持内需主导，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列为2026年经济工作重点任务之首，提出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优化“两新”政策实施等举措。基于大力提振消费、扩大有效投资的宏观政策导向，作为承接消费活动的重要空间载体，商业地产的发展动能持续增强。

未来，随着我国城市更新政策体系持续完善、不动产金融市场稳步发展、消费提振措施持续落地，商业地产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但与此同时，存量市场的竞争加剧和消费需求的不断变迁也对项目的精细化运营和适应性转型提出了更高要求。传统同质化存量商业已难以适配多元化新消费需求，行业亟需围绕客群需求变化加快转型升级。通过深度融合艺术、文化、自然与社交功能，强化情感认同与情绪价值供给，打造时尚创新、复古创新、生态创新等多元非标商业场景，将商业空间从物质消费载体转向体验消费阵地，更好地承接消费者情绪消费需求。在此过程中，优质商业资产的价值将持续凸显，为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总体来看，商业地产将迎来周期修复与模式升级的双重机遇，行业发展重心由规模扩张逐步转向质量提升。开发、设计及运营各方需加快突破传统思维，聚焦差异化供给，通过着力培养粘性客群、深度注入地域文化、重组社交空间场景、提升互动体验氛围，打造契合新消费趋势的特色场景，重点关注留客时长、活动影响力、体验参与度、会员复购率与社媒传播等长期价值指标，推动行业从“提供物理空间”向“注重消费体验”加速转型。在体验创新与价值创造的驱动下，商业地产将逐步迈向更普惠、更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水泥建材：

从需求层面看，全国房地产市场仍处于底部深度调整阶段，2026年房地产新开工面积预计仍将下滑，地产开发投资对水泥需求的拉动作用或继续减弱。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部署一系列稳投资政策，明确要求“推动投资止跌回稳”，具体举措包括适当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规模、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管理等，在财政力度加码的背景下，基建投资需求将成为决定水泥需求的核心变量。综合稳投资政策与市场基本面，预计2026年水泥需求仍将处于下行通道，但降幅有望收窄。

从供给层面看，产能置换等政策成效显著，2025年行业已实现1.6亿吨以上实际产能退出。2026年产能置换进程加速推进，浙江、山东、云南、广东等多地密集发布补充产能置换方案，有利于推动行业低效产能切实有效的加速出清。整体来看，产能置换政策的持续收紧将有效遏制供给端无序扩张，水泥行业化解产能过剩问题将取得进一步成效，供需失衡的市场状况有望得到边际改善。

展望2026年，预计水泥价格将继续呈现前低后高、波动中枢上移的走势。在需求持续下滑、价格反弹有限的双重影响下，行业利润好转难度较大。水泥企业能否在超产治理、错峰生产等减量调控政策上形成行业共识并切实落地执行，将成为其2026年盈利修复的关键所在。若产能管控政策严格落地、龙头企业协同发力，市场无序竞争状况显著改善，水泥价格回升通道较为顺畅，行业利润则有望实现小幅回升，但从更长周期来看，整体盈利水平仍将维持相对低位。

综合来看，水泥行业正处于由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过渡的深度调整期，低价周期将倒逼低效产能退出市场，为行业产能出清和格局重塑积累条件，而碳交易政策的持续推进也将为后续行业产能优化效果进一步显现奠定基础。未来，通过坚守供给底线、遏制内卷式竞争，水泥行业有望在周期波动中构筑新的供需平衡，实现可持续发展，全行业需进一步凝聚共识、深化协同、主动转型，共同推动水泥行业回归稳健有序、良性健康的发展轨道。

新兴产业并购：

公司现有主业商业地产和水泥建材当前面临增长瓶颈，近年来宁波富达加强顶层规划，以现有产业为基础，积极聚焦新质生产力，加强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的产业研究，谋求通过并购重组加快转型步伐，推动公司产业体系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方向跃迁。

近年来国内并购重组市场延续活跃发展态势，新“国九条”“科创八条”“并购六条”等重磅政策组合拳接连落地，从市场化改革、新质生产力赋能、监管包容度提升等多维度发力，为市场注入强劲发展动力。2025年政策红利持续释放，5月，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进一步深化并购重组市场改革，重点鼓励向科技并购、国资重组与产业整合倾斜。12月出台的《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则加强规范并购重组行为，稳定市场预期。

2026年作为“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并购市场将在政策赋能与产业升级的双重驱动下持续升温，同行业整合、上下游产业链延伸成为核心模式。硬科技领域聚焦产业链补链强链，相关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持续成为并购焦点，科技类企业通过并购整合创新资源，传统企业通过收购新质生产力相关资产实现转型升级，打造第二增长极。

并购热潮的机遇背后，也伴随着不容忽视的风险：高估值泡沫、跨界并购的整合难题及地缘政治波动等都可能影响交易落地。对此，企业应严守风险防控底线，充分履行财务与合规尽职调查，灵活运用分步收购等交易结构分散风险，并强化投后在人员、业务、文化的管控整合。展望未来，随着A股资本市场日益成熟，并购重组交易将逐渐摆脱对规模扩张和跨界炒作的追逐，转而聚焦于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企业只有积极把握并购机遇，谨慎应对风险，才能真正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长期稳健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立足“城市综合服务商”定位，以“固本强基、转型突破、资本赋能”为主线，聚焦“商业地产+水泥建材”双主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实现从传统国企向“新质生产力标杆企业”的跨越。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26年公司经营方针：聚焦两大结构优化，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着力商业、水泥转型升级；加快闲置资产盘活；深化规范运作与合规管理，提升综合能级。

2、主要预期目标：商业地产营业收入5.4亿元；水泥建材板块营业收入8.53亿元，年度水泥销量335万吨；面向“新质生产力”的新产业拓展取得突破。

3、对策与措施

2026年，公司将围绕以上目标做好五个方面工作：1、统筹重点项目布局，创新多元攻坚路径。公司将遵循市场化原则，结合宁波本地产业特点，继续围绕新材料、新基建、新制造、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发掘潜在优质标的，着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与股权结构优化，积极拓宽投资渠道，并攻坚资产盘活、力促实质突破。2、聚焦现有主责主业，深化提质增效举措。商业板块提速城市更新进程、持续推进品牌更新、整合商圈营销资源、深耕会员全生命周期运营，锻造核心竞争优势，释放商业载体价值潜能。水泥板块以降本增效为根基，完善采购管控成本，践行低碳绿色制造理念，并推进产业链布局延伸，实现协同发展新格局。3、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植全员合规文化。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治理能力建设，提升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做好董事会换届选举，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严守合规底线，并通过多层次宣传教育，强化全员的合规自觉与执行力。4、提升队伍专业能力，深化激励培养机制。持续深化人才强企战略，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全面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坚持综合素养与专业能力双提升，加强青年人才与高技能人才梯队建设，并强化考核应用，增强激励精准性与导向性。5、强化党建引领作用，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深化党委“一盘棋”管理，推动基层党建提质增效，强化党建在产业布局中的引领保障，切实把党建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天一广场作为宁波核心商圈，面临消费降级、同质化竞争加剧、运营成本上升及线上消费分流等压力。需通过加强品牌分类管理、增加高性价比业态以适应消费趋势，强化首店经济以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从而释放经济活力、增强消费者粘性。同时，公司需落实降本增效，如采用节能系统和智慧化手段降低能耗与成本，并强化线下消费的独特优势，提高顾客体验，提升到店转化率。

2、水泥市场需求低迷，产能过剩，价格下行压力突出，供需失衡的背景下行业协调机制失效，各水泥企业为保住市场份额陷入内卷式价格战，对公司水泥业务经营效益形成较大冲击。公司需提高抗风险能力，加大重点项目开发，强化成本控制，提升技术改造，推进低碳转型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3、公司需要加速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股权结构合理优化。关注并购新业务进程中的主要风险：跨界新产业的认知风险，标的公司定价风险及后续商誉减值风险，交易过程中的法律、财务等合规风险，以及并购后业务、团队、文化整合及由此产生的管控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为核心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发展情况，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经营实际情况，积极推动开展《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完成《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市值管理制度》等制度修订与制定，同时按照监管要求完成取消监事会、强化审计委员会职能、设立职工董事等事宜。此次制度修订和治理体制机制调整及时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17次，累计审议通过议案71项，议案通过率100%。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水平，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注重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易读性、有效性。报告期内共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46份。

公司持续完善多维度、多层次、多形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沟通。通过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问答、邮件与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就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帮助投资者全方位了解公司现状及未来发展方向。

公司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及时传达最新法律法规、会议精神、典型案例等信息，确保其掌握监管导向，严守合规红线。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宁波富达于2009年上半年完成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称“前次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资产置换和定向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将大股东宁波城投所持商业地产天一广场以及住宅地产置入了上市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显著增加了上市公司资产规模,提高了上市公司资产质量,但重组后,上市公司与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间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主要内容如下:

1、和义大道商业地产项目(原名称为: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

和义大道商业地产项目包含商业地产,由宁波城投所属子公司海城公司开发和持有,该项目与上市公司的商业地产“天一广场”存在同业竞争。

在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时,“和义大道商业地产项目”正在建设中,因该项目投资规模大,建成后需要较长的培育时间,前期可能出现一段时间的亏损。若置入上市公司,将对上市公司造成较长时间的业绩压力和资金压力,故该部分资产暂未注入上市公司。

双方采用了资产委托经营安排,签署了委托协议,将和义路项目委托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并于2009年4月正式开始实施。

2、月湖盛园项目(原名称为:郁家巷项目)

宁波城投所属海城公司之子公司海盛投资从事“月湖盛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该项目开发模式尚待确定,故该部分资产未注入宁波富达。宁波城投、海城公司及海盛投资做出承诺,若“郁家巷项目”涉及商业地产,将依照宁波城投、海城公司与宁波富达所签署的关于和义路项目的《托管协议书》确定的原则,将“郁家巷项目”商业地产部分委托给宁波富达经营管理。

(二)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甬国资发[2019]50号”《关于宁波市国资委所持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市属国有企业股权出资人变更的通知》,宁波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城投”)100%股权划转至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商集团由此通过宁波城投间接控制宁波富达76.95%股份。

通商集团出具承诺如下:

1、本次划转完成后,通商集团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宁波富达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通商集团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宁波富达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次划转完成后,除本次划转前已经存在的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和义大道商业地产项目”、宁波海盛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月湖盛园项目”与宁波富达下属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商业广场“天一广场”存在同业竞争以外,通商集团将避免新增任何与宁波富达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本次划转前已经存在的上述同业竞争,将按照宁波富达2009年度实施过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出具的相关承诺文件继续履行。

3、本次划转完成后,依据宁波市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宁波市国资委所持宁波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市属国有企业股权出资人变更的通知》(甬国资发[2019]50号)中决定将宁波市国资委持有的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出资人变更为通商集团的有关内容,预计后续相关工商变更完成后,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南塘老街”项目将与上市公司构

成潜在同业竞争。通商集团承诺，在未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前，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不划入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本次划转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通商集团及通商集团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宁波富达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通商集团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宁波富达或其附属企业。

5、本次划转完成后，通商集团保证绝不利用对宁波富达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宁波富达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6、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宁波富达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郑铭钧	董事长	男	48	2023-12-14	2026-04-25	0	0	0			是
赵勇	董事、总裁	男	47	2025-03-26	2026-04-25	0	0	0		78.61	否
沈明杰	董事	男	36	2025-05-19	2026-04-25	0	0	0			是
阮青松*	独立董事	男	54	2024-04-18	2026-04-25	0	0	0		12.00	否
邱斌*	独立董事	女	62	2023-04-26	2026-04-25	0	0	0		12.00	否
徐衍修*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04-26	2026-04-25	0	0	0		12.00	否
章庆祝	职工董事	男	32	2025-05-20	2026-04-25	0	0	0		20.12	否
张琛炜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23-11-27	2026-04-25	0	0	0		51.10	否
陈光	副总裁	男	50	2025-08-26	2026-04-25	0	0	0		19.65	否
马林霞	董事、总裁(离任)	女	54	2023-04-26	2025-03-26	0	0	0		19.65	否
腾飞	董事(离任)	女	50	2023-04-26	2025-03-26	0	0	0			是
汪沁	董事(离任)	女	38	2023-04-26	2025-03-26	0	0	0			是
张怡	副总裁(离任)	女	54	2023-04-26	2025-08-26	0	0	0		31.1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56.23	/
----	---	---	---	---	---	---	---	---	---	--------	---

*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税后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铭钧	男，汉族，1977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余姚市委办公室副主任；余姚市临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党委书记；宁波市江北区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勇	男，汉族，1978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宁波市科技信息研究院知识产权中心副主任；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能源监察中心副主任；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主任；宁波文创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宁波市江北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副主任（挂职）；宁波市江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宁波市江北区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董事。
沈明杰	男，汉族，1989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保荐代表人、经济师，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等。曾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副总监、高级副总监、业务董事、内核委员等职务；曾任上海实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办总裁助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资深股权项目人员。现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阮青松	男，汉族，1971年1月出生，企业管理博士学位，2005年7月进入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工作至今。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金融硕士教指委主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邱姪	女，汉族，1963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宁波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宁波大学国际交流学院院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外部董事。现任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归创通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港股）、宁波菲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衍修	男，汉族，1966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一级律师。历任巨化集团公司法务专员、宁波对外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主任、管理合伙人，宁波市律师协会监事长，宁波大学特聘硕士研究生导师，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庆祝	男，汉族，199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曾任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拓展部施工员；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巡察办）纪检监察专员；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部（组织人事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兼）。现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职工董事。
张琛炜	男，汉族，1977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内审师、金融风险管理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业从业资格。历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交银国际(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总经理助理、大连万达(上海)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执行总经理、宁波勇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陈光	男，满族，197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宁波市蓝光燃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施工管理员、工程部副主任、质检部主任；宁波城光天然气有限公司工程二部副部长；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管网管理分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纪委书记。现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马林霞（离任）	女，汉族，1971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宁波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银泰百货集团有限公司浙东区域负责人兼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总经理、银泰百货宁波鄞州有限公司总经理、舟山银泰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腾飞（离任）	女，汉族，1975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历任宁波城展房地产有限公司员工、宁波市基威房地产有限公司员工、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宁波城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总经理助理，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副总经理，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汪沁（离任）	女，汉族，1987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具有基金业从业资格。历任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综合秘书、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宁波文化艺术培训中心副主任、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任宁波文化广场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经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怡（离任）	女，汉族，197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宁波录像带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北京淇栎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浙江远东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业务部主任、江东家乐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鄞州石碶分公司销售主管、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铭钧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6	
沈明杰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	2024-09	
腾飞（离任）	宁波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11	2025-07
腾飞（离任）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07	
汪沁（离任）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2024-05	
汪沁（离任）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宁波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均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邱斌	宁波大学	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4-11	
邱斌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3	
邱斌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5	
邱斌	归创通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3	
邱斌	宁波菲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	
徐衍修	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	主任、管理合伙人	2019-03	
徐衍修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3	
徐衍修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	
阮青松	同济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金融硕士教指委主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2005-0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对董事薪酬事项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2026年3月2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同意按考核评价结果确定公司各位高管的年度薪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薪酬，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全职职务的内部董事按其所任职务对应的薪酬考核制度确定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上年履职津贴在年度股东会发放；高级管理人员月度按照不超过上年度考核年薪的70%比例按月预发，其中基本年薪占比不高于40%，并待年度董事会考核确定后发放全年考核薪酬剩余部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56.23万元（其中独董36万元）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其当年签订的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进行考核，考核工作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报告期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根据其岗位系数及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年终绩效薪酬实行递延支付。2025年度绩效年薪的递延至年报披露后支付；2024年度递延部分已按计划支付，无扣减或没收情况发生。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如发生财务报表重述、董监高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失职行为导致公司重大损失、绩效考核依据不实等情形，公司有权追回相关责任人相应年度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奖金及已归属的股权激励收益等。报告期内，未发生触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情形。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勇	董事	选举	
赵勇	总裁	聘任	
沈明杰	董事	选举	
章庆祝	职工董事	选举	
陈光	副总裁	聘任	
马林霞	董事、总裁	离任	工作调动
腾飞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汪沁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张怡	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动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总裁马林霞女士、非独立董事腾飞女士、非独立董事汪沁女士的辞职报告。马林霞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总裁职务；腾飞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汪沁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补选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赵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股东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拟补选赵勇先生、沈明杰先生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5年5月19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赵勇、沈明杰当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2025-006、021号公告。）

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章庆祝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2025-022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张怡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怡女士因年龄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张怡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5年8月26日公司第十一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全体与会董事表决，一致同意聘任陈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2025-027、028号公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郑铭钧	否	7	7	5	0	0	否	1
赵勇	否	5	5	3	0	0	否	0
沈明杰	否	5	5	4	0	0	否	0
阮青松	是	7	7	4	0	0	否	1
邱妩	是	7	7	3	0	0	否	1
徐衍修	是	7	7	3	0	0	否	1
章庆祝	否	5	5	3	0	0	否	0
马林霞	否	1	1	0	0	0	否	0
腾飞	否	1	1	0	0	0	否	0
汪沁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成员：邱斌独立董事（召集人）、徐衍修独立董事、章庆祝职工董事
提名委员会	成员：阮青松独立董事（召集人）、徐衍修独立董事、沈明杰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成员：徐衍修独立董事（召集人）、郑铭钧董事长、邱斌独立董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成员：郑铭钧董事长（召集人）、阮青松独立董事、赵勇董事

注：

1、 审计委员会委员变更情况如下：

腾飞女士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章庆祝先生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2、 提名委员会委员变更情况如下：

汪沁女士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沈明杰先生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3、 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变更情况如下：

马林霞女士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赵勇先生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担任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9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2、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及公司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4-24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8-22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	

		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10-20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9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补选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025-8-2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19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经营者经济责任考核情况说明；2、关于 2024 年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3、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24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2025-10-28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天一广场 3 号门停车场改造项目的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30
销售人员	20
技术人员	154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110
其他	503
合计	1,0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0
本科	211
大专及以下	843
合计	1,07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体系以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经济性和合法性为基本准则，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岗位工资与员工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员工业绩、服务年限、工作态度等方面实施动态调整。此外，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完善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参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内部培训主要由公司管理层及各领域专业人员开展授课；外部培训积极借助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及专业机构等资源组织员工参训。同时，鼓励员工参加岗位所需的职业技术资格学习与培训，不断提升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修改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等方面完善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

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分红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当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分红比例依据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等确定。

-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并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应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 2、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 3、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本章程的规定；
- 4、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六）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利润分配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审计委员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 本报告期内已经实施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818,909.1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3,583,130.74 元，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358,313.0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291,241,848.83 元，减去实施上年度分红应付普通股股利 216,786,160.65 元，年末母公司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57,680,505.85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45,241,0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分配金额为 202,333,749.94 元，结余 55,346,755.91 元结转下期。202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公告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025 号公告），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6 月 24 日，除息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已实施完毕。

3.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5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9,028,815.49 元（未经审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1,445,241,0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1,166,874.97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拟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9.85%。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7 日公告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6-003 号公告），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除息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 年 2 月 13 日，已实施完毕。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73,428,928.52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357,921.6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4.5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73,428,928.5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4.5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92,548,839.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92,548,839.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07,776,411.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85.1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357,921.6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55,033,239.39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以价值贡献为导向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全面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承接公司目标任务。公司依据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综合评价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力。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以完善治理机制、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合规效能为核心目标，持续致力于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系统性梳理，新编及修订了治理规则及内部管理制度等54项内控制度，确保制度体系与公司治理及业务发展相适应。同时，公司持续将合规管理融入公司治理、企业经营各环节，形成了“策划-实施-检查-改进”的完整闭环。通过规范化、标准化的合规运行，公司于2025年11月顺利通过了第三方机构的权威认证，获得了GB/T 35770-2022/ISO37301:2021合规管理体系双认证证书，为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5年度，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将继续秉持“合规透明、诚信经营、持续发展”的合规方针，并以“构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确保企业合规经营，有效防控合规风险，打造合规透明、诚信经营、持续发展的上市公司”作为宁波富达的合规目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明确各机构议事规则及经营层职权范围。同时，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根据章程规定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结合公司对子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任务要求，有效落实对子公司的管控、考核和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重点领域的监督，聚焦财务管理、招标采购等关键环节开展专项检查，提出反馈意见，并持续推进整改落实。此外，结合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专项审计等工作，不断完善监督机制、优化制度流程，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天平专审[2026]0171号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达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宁波富达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宁波富达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承芳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挺
报告日期：2026年4月1日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云南） http://183.224.17.39:10097/y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2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云南） http://183.224.17.39:10097/y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76	捐赠现金、水泥、爱心学校设施设备
其中:资金(万元)	5.00	
物资折款(万元)	13.76	
惠及人数(人)	60,702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责任经营理念,将创造社会价值深度融入核心业务体系,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与促进社会和谐进程中持续贡献力量。

一是通过完善治理规则、强化合规管理、提升经营质效,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对投资者回报,根据经营情况,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实施完成 2024 年度利润分配(10 派 1.40 元利润分配方案),分配金额为 202,333,749.94 元,现金分红比例为 96.43%。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10 派 0.70 元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1,166,874.97 元,已实施完毕。

二是投身公益,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协助承办 2025 年宁波市“‘We’光成炬‘志’地有声”志愿服务主题月系列活动暨“大爱国资”公益活动,筹集善款超 5 万元;积极参与“慈善一日捐”共募得善款 14424 元;组织系统内员工献血 17600 毫升,展现职工奉献精神与社会担当。工会全年开展各类慰问 122 人次,其中慰问困难职工 6 名,发放慰问金 1.2 万元。蒙自公司向蒙自市期路白乡、鸡白旦村等提供道路修缮资助,捐赠水泥 380 吨,现金价值 10.48 万元,同时,资助区域教育资源及设施优化等项目,累计捐赠现金及物资 8.28 万元。充分彰显企业担当。

三是以人为本,促进员工发展。公司深化人才培养,完善职工书屋,创建“舜江工匠学堂”,获市级推广并列入余姚市总工会 75 家工匠学堂之一。常态化举办各类合规培训,子公司实施“专才计划”及“团队建设专精培训班”,蒙自公司 22 人获评“技术能手”,中控室荣获“红河州工人先锋号”;舜江公司改善一线作业环境,增设停车棚、新能源充电桩等设施。丰富文体活动,积极参加歌手大赛、趣味运动会等,团队凝聚力显著增强。系列举措有力诠释了企业的社会责任与人文关怀。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61	
其中:资金(万元)	12.61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18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提供物资支持、改善基础设施、促进乡村发展等多项举措，助力农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扎实推进“国企联村助共富”活动，帮助章水镇燕麻村实现农产品帮扶销售12.61万元。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披露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有关工作，现将2025年的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筑牢主业根基，筹划新兴产业转型

2025年，面对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等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积极优化经营策略，不断提高运营管理水平，做好各项生产经营工作，确保经营质效稳健提升。商业板块推动消费提质与经营增效协同发展，通过实施空间焕新工程、品牌迭代升级、创新营销模式、优化服务品质等举措，巩固天一和义商圈作为宁波头部商业综合体的标杆地位。全年，天一广场荣获全国“2025年度人气购物中心TOP100”、第二批浙江省夜经济坐标“夜购”标杆等多项荣誉。水泥建材聚焦精细化管理和市场拓展，通过工艺革新与技术改造降本增效，积极优化市场布局、拓宽销售渠道，“舜江牌”水泥入选“2025年度浙江省重点工程推荐品牌”。富达建材进一步强化水泥板块集约化管理，引领旗下水泥企业实施数智化升级与绿色低碳转型，同时积极向骨料、商混等上下游产业延伸，提高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40.52亿元；报告期内，完成营业收入14.7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亿元，每股收益0.1269元。

公司商业地产与水泥建材两大传统主业近年受宏观环境影响，业绩增长承压。公司积极寻求新的产业机会，加强新材料、新能源等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的行业研究，根据自身产业基础和业务发展规划，谋求通过并购重组加快转型升级，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方向跃迁。公司于2025年1月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并自筹划之日起积极和有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尽管最终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最终方案达成一致导致筹划事项终止，但未来公司仍将继续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高质量发展”，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工作思路和节奏，积极寻求转型突破和能级提升。

二、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为核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运营决策机制。2025年，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推动开展《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共完成《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等25个公司治理制度新编与修订，并已经公司年度股东会、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执行；同时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完成取消监事会、强化审计委员会职能、设立职工董事等事宜。此次制度修订和治理体制机制调整及时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17次，累计审议通过议案71项，议案通过率100%。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变化，持续优化治理机制，提升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通过优化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结构，加强内审人员配置，强化专业委员会决策支撑功能。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注重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建立健全信息沟通机制，不断强化合规意识。主动向控股股东推送与其相关的监管动态和重点关注事项，督促控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学习最新监管要求，强化责任意识，提升规范履职能力。

2025年，公司董事办联合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分享通报并购内幕交易案例、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等，确保公司“关键少数”及重要岗位人员及时了解最新外部市场动态，强化合规意识，确保规范履职。此外，公司全面落实“关键少数”履职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

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进一步完善了公司风险管理保障，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

未来，公司将持续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关键少数”行为规范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通过专题学习、案例警示等方式，增强其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日常做好对于“关键少数”人员履职风险事项提醒，防范自身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发生短线交易、窗口期交易。

四、重视股东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注重股东回报，积极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持续实施现金股利分配，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5年6月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0元（含税）的方式向全体股东分配，分配金额为2.02亿元，现金分红比例为96.43%。积极响应证监会鼓励和引导上市公司一年多次现金分红、春节前分红的政策导向，于2026年2月披露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

自1996年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分红26.25亿元。其中近五年（2020-2024年度）累计分红13.15亿元，年均股利支付率达89.69%，不断向资本市场传递长期价值投资信号。未来，在确保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与发展红利。

五、提高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按照各类法律法规和监管指引要求，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认真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定期报告的可读性。2025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46份，披露内容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多维度、多层次、多形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沟通，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就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发展情况，帮助投资者全方位了解公司现状及未来发展方向。报告期内，总计接听投资者来电134个，回答“上证e互动”提问35个，有效问题回复率100%。公司将ESG视为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践行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报告期内编制并发布《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积极回应投资者对于非财务信息披露的期待与诉求。报告发布后公司在Wind、华证等国内主流ESG评级机构的评级获得明显提升，其中Wind ESG评级由B级跃升至BBB级。

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优化及丰富信息披露方式，注重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易读性、有效性；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关系工作，建立更加专业、合规、透明的沟通机制，客观地向市场传递公司的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经营业绩等信息，推动公司与资本市场相互信任，共同成长；继续推进ESG管理提升，完善ESG工作机制，将ESG理念深化嵌入生产运营、风险管理等核心业务环节，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协同提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通商集团	2020年7月2日通商集团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函	无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通商集团	2020年7月2日通商集团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无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通商集团	2020年7月2日通商集团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无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	关于避免与宁波富达同业竞争的不予竞争承诺函	无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海城公司	“和义路项目”中的商业地产部分自本次重组完成日次月第一日起委托给宁波富达经营管理，宁波富达有权收取托管资产年度经营收入35%的管理费用。	无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海城公司	若“郁家巷项目”（现为“月湖·盛园”）涉及商业地产，该等商业地产将依照和义路项目托管协议书确定的原则，委托给宁波富达经营管理。	无	否		是		
	其他	宁波城投	广场公司虽未拥有药皇殿文物建筑的房屋产权证，但药皇殿位于广场公司合法拥有使用权的土地上，	无	否		是		

			且对药皇殿的修缮及使用、收益均归属于广场公司。如因药皇殿在评估报告确定的收益年限内收益权被收回而导致评估价值减损，则由宁波城投对差额部分予以补足。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城投	<p>1、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宁波富达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宁波富达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减少并规范与宁波富达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宁波富达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p> <p>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宁波富达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宁波富达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p>	无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承芳、张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孙承芳 2 年、张挺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浙江天平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单位、内控审计单位，年度财务审计费为 78 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为 2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后续实施进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

				原则		例 (%)		格	异较大的原因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报刊费	市场		3,853.21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报刊费	市场		8,146.79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人才培训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培训费	市场		2,971.70			按照约定标准执行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招聘会费用	市场		1,380.19			按照约定标准执行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场地服务收入	市场		27,619.05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费	市场		401,632.99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食堂燃气管理设备隐患整改费	市场		9,700.00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停车场手续费	市场		3,602.00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明辰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咨询服务费	市场		347,169.81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租入	停车位	市场		21,600.00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租入	房屋建筑物	市场		-290,825.69			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合计				/	/	536,850.05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59,950,773.91元，其中列入2025年日常交易预计额度的为29,990,432.40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可免于审议和披露的交易金额为29,960,341.51元。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资产(和义大道)		2009-01-01		2,486,471.41	托管协议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权(月湖盛园)		2010-03-26		880,146.96	托管协议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1) 公司在 2009 年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资产重组后宁波城投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与宁波城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宁波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海城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签署了《关于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商业地产部分的托管协议书》。海城公司所属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商业地产部分，由公司受托进行商业管理和物业管理；托管期限自重组完成日之次月第一日起至托管资产权属转移、或托管资产全部或部分灭失、或宁波城投转让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满一年之日止。托管期间全部经营收入由海城公司享有，公司收取的托管费用为该年度托管资产经营收入的 35%，且托管费用不得低于公司依照托管协议进行管理所发生的经审计的该年度商业管理成本与物业管理成本之和的 105%，不得高于托管资产建成且通过验收后经审计的当年全部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与当年一年期银行存款利率 110% 的乘积。公司自托管资产竣工验收之日起，即有权以不低于经宁波市国资委核准的托管资产评估值购买托管资产，但购买时机由公司在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决定；在托管资产转让时，公司亦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托管协议书及相关备忘录中关于委托管理费计算的规定，2025 年度和义分公司共应支付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不含税委托管理费用 2,486,471.41 元。上述委托管理费的结算金额已经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致同专字（2026）第 330C001166 号审核报告。

(2) 为切实履行重组承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宁波城投下属子公司海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盛投资）开发的月湖·盛园项目（原名“郁家巷项目”）为商业地产，与本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经协商，海城公司将其持有的海盛投资全部股权托管给广场公司。2010 年 3 月 26 日，广场公司与海城公司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书》。就《托管协议书》规定的托管事宜，广场公司按照海盛投资收入的百分之二计提托管费用。在托管期间，广场公司因双方均可接受的理由履行本托管协议发生的费用超过当期计提的托管费用的，广场公司可以要求海城公司予以适当增加。

2025 年度海盛投资应支付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不含税委托管理费 880,146.96 元。上述委托管理费的结算金额已经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致同专字（2026）第 330C000927 号审核报告。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1,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5,95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5,95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6,95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6,958.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工信部《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024年本）》（工信部（2024）206号）要求及有关文件精神，为补齐差额产能，蒙自公司向华新水泥（红河）有限公司公开竞得后者60万吨/年水泥熟料产能指标（2000t/d），用于补充现有产能至3333t/d。双方于2025年6月11日签署了《水泥熟料产能指标置换转让合同》，合同转让价款3000万元（含税价）。2025年10月，上述产能置换方案在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完成公示。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039,886,401	71.95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72,262,054	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市银河综合服务管理中心	0	20,103,747	1.39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78,327	7,165,754	0.50	0	无	0	境外法人
王建飞	-500,000	6,085,4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觅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泰觅贝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32,488	3,932,488	0.27	0	无	0	其他
张甦荣	3,744,300	3,744,3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静	680,000	2,680,00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551,088	2,551,088	0.18	0	无	0	其他
李海朋	2,400,800	2,400,800	0.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9,886,401	人民币普通股	1,039,886,40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262,054	人民币普通股	72,262,054				
宁波市银河综合服务管理中心	20,103,747	人民币普通股	20,103,74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65,754	人民币普通股	7,165,754				
王建飞	6,0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5,400				

深圳前海觅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泰觅贝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32,488	人民币普通股	3,932,488
张甦荣	3,7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4,300
张静	2,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0,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551,088	人民币普通股	2,551,088
李海朋	2,4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余前九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2、其余前九名股东，本公司未知悉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余姚市制药厂	249,600		0	待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2	上海博元汽车维修设备有限公司	48,000		0	待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3	余姚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30		0	待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4	余姚塑料工业科技研究所	77	0	待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郑铭钧
成立日期	1999 年 12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实业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5,888,411 股，占总股本 5.00%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1,765,751 股，占总股本 0.1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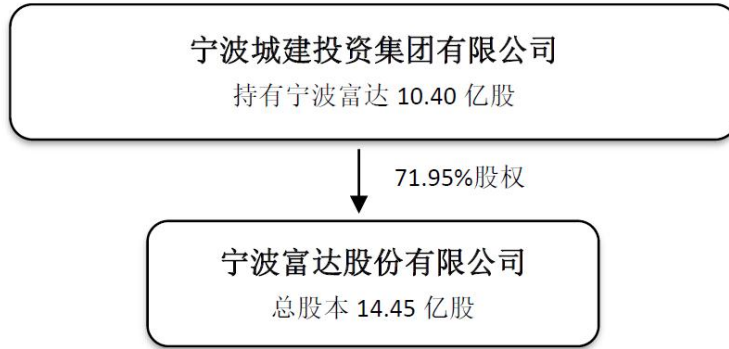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承奎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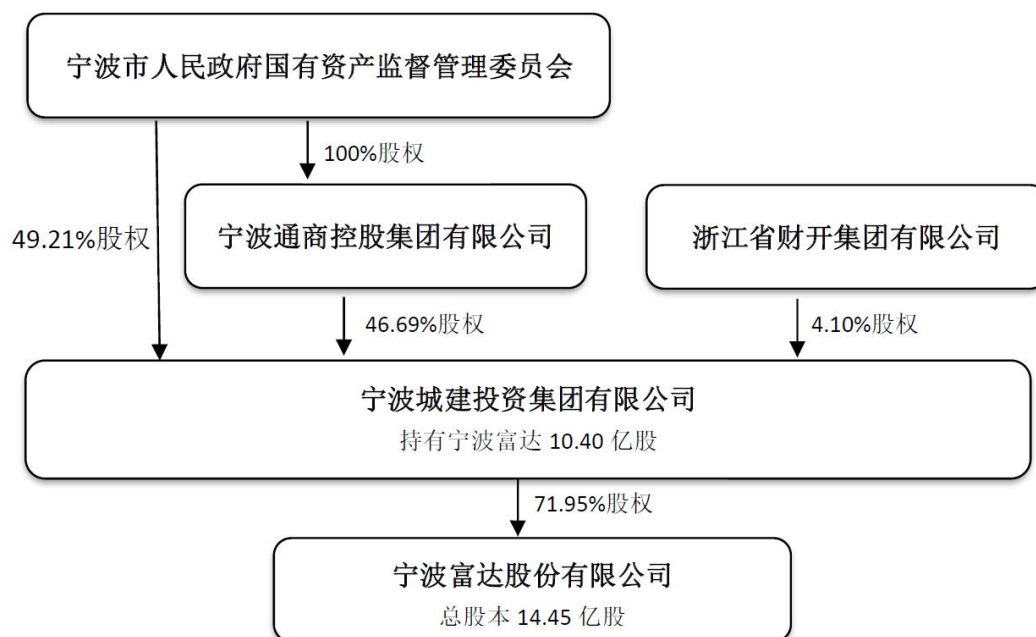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为提高国有产权配置和运营效率，宁波国资委以股权投资方式增加宁波城投的国有资本金注资，宁波城投控股股东由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国资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25年12月10日完成。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宁波国资委，未发生变化。（详见上交所网站本公司2025-039号公告）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平审[2026]0310号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富达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富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收入的确认	
<p>宁波富达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建材的生产和销售、商业地产经营。2025年度宁波富达公司营业收入147,738.95万元，其中水泥建材收入94,706.5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4.10%。</p> <p>水泥建材产生的收入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运离本公司仓库或送达指定点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此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收入已取得或取得索取价款凭据，并且成本能</p>	<p>针对水泥建材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按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p>

<p>够可靠计量。</p> <p>由于水泥建材收入是宁波富达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水泥建材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p> <p>(4) 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宁波富达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p> <p>(5) 结合应收账款等函证，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往来款余额；</p> <p>(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 结合销售回款情况检查收入的真实性。</p> <p>(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p>2、存货跌价准备</p>	
<p>宁波富达公司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768.87万元。</p> <p>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涉及未来存货使用、估计售价、估计至完工时及实现销售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重大估计，具有较高的不确定性。</p> <p>考虑到2025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金额重大，且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基于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公司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分析存货历史周转率、对比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评价管理层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的合理性；</p> <p>(3) 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p> <p>(4) 选取样本，比较当年度同类原材料、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p> <p>(5) 获取企业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其是否按照企业会计政策执行，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6) 获取存货期末结存清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存在状况；</p> <p>(7) 获取存货期末库龄情况，结合产品的有效期，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8) 复核存货跌价准备在财务报告中的相关列报和披露。</p>
<p>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p>	
<p>宁波富达公司2025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5,241.17万元。考虑到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重大，且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基于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公司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评价管理层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方法和假设；</p> <p>(3) 评价被投资企业的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等，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4)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被投资单位实地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方向；</p> <p>(5) 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其计算减值准备金额的准确性；</p> <p>(6) 复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在财务报告中的相关列报和披露。</p>
--	---

四、其他信息

宁波富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富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富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宁波富达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富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宁波富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富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宁波富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承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挺
 中国·杭州 报告日期：2026年4月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29,329,628.27	785,594,185.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11,247.50	9,0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75,809,654.57	208,503,910.2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2,596,392.36	107,003,589.27
预付款项	七、8	12,030,020.63	17,824,218.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823,145.96	11,774,384.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4,304,618.80	102,624,262.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315,509,998.1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282,000.04	12,889,594.52
流动资产合计		1,026,096,706.28	1,255,214,14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2,611,354.2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373,783.02	75,794,80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2,090,778.89	12,090,778.8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931,495,915.21	989,532,415.74
固定资产	七、21	540,836,709.02	600,197,445.17
在建工程	七、22	17,554,120.97	3,587,792.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62,252.77	1,133,006.97
无形资产	七、26	188,934,914.91	165,328,872.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260,954.11	1,260,954.1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1,335,062.49	19,705,76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1,930,543.88	11,723,63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271,219,510.59	1,073,610,29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5,805,900.09	2,953,965,765.93
资产总计		4,051,902,606.37	4,209,179,911.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61,211,927.75	273,441,08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800,000.00	20,143,880.28
应付账款	七、36	107,451,143.96	139,838,992.19
预收款项	七、37	59,341,700.12	53,039,630.51
合同负债	七、38	28,437,084.21	34,075,98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2,396,256.59	23,274,528.30
应交税费	七、40	64,258,123.24	73,635,735.7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8,300,746.64	127,863,531.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134,283.12	134,283.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4,288,290.14	82,412,067.0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35,100.61	1,159,564.51
流动负债合计		657,720,373.26	828,884,999.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65,840,000.00	81,3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75,794.83	

长期应付款	七、48	11,513,732.79	13,166,540.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2,972,068.12	14,117,909.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661,721.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263,317.20	108,644,450.19
负债合计		858,983,690.46	937,529,44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60,184,807.10	260,184,80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602,881.04	1,048,791.24
盈余公积	七、59	432,623,458.92	410,436,0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27,654,007.65	768,817,22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67,306,225.71	2,885,727,964.24
少数股东权益		325,612,690.20	385,922,49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92,918,915.91	3,271,650,46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51,902,606.37	4,209,179,911.88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776,259.60	56,038,64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1,894.90	185,269.0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899.98	19,44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8,965,753.42	
其他流动资产		238,257.66	671,849.26
流动资产合计		338,216,065.56	105,915,204.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	1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809,776.54	6,002,365.86
固定资产		1,102,392.41	654,805.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6,613.10	1,133,006.97
无形资产		129,835.44	167,501.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971.09	142,92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7,519,366.44	846,820,694.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5,844,645.28	3,325,369,993.78
资产总计		3,424,060,710.84	3,431,285,19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45,508.15	33,936.6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0	1,500,000.00
应交税费		67,798.41	92,830.69
其他应付款		669,469,201.49	652,120,023.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4,283.12	134,283.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1,884.36	571,718.0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1,754,392.41	703,318,50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37,933.25	3,238,42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37,933.25	3,238,425.35
负债合计		679,792,325.66	706,556,933.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2,872,915.23	632,872,915.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1,121,159.56	388,933,772.51
未分配利润		255,033,239.39	257,680,505.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44,268,385.18	2,724,728,26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24,060,710.84	3,431,285,198.47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7,389,509.58	1,700,519,972.3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77,389,509.58	1,700,519,972.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52,634,626.73	1,465,824,576.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43,663,815.65	1,274,795,258.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5,176,000.66	61,696,232.60
销售费用	七、63	45,424,172.33	49,398,666.04

管理费用	七、64	85,752,828.05	88,250,452.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12,617,810.04	-8,316,033.2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4,605,350.90	18,596,869.84
利息收入	七、66	2,105,033.88	27,065,419.75
加：其他收益	七、67	5,778,782.40	8,860,956.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250,722.17	63,976,91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20,726.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00,287.90	-1,684,932.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0,512,820.46	-32,440,581.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8,218.83	53,663.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860,073.69	273,461,423.4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071,623.49	8,020,423.5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13,817.34	472,952.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517,879.84	281,008,894.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4,131,233.70	78,738,447.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386,646.14	202,270,446.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386,646.14	196,254,082.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6,364.0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357,921.61	209,818,909.1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71,275.47	-7,548,462.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386,646.14	202,270,446.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357,921.61	209,818,909.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71,275.47	-7,548,462.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9	0.14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9	0.14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66,619.00	266,619.0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92,589.32	192,589.32
税金及附加		35,671.64	68,381.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631,737.33	12,237,048.7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243,873.15	3,582,832.82
其中：利息费用		14,675,225.58	13,894,754.14
利息收入		431,875.37	10,312,332.13
加：其他收益		109,246.44	61,819.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4,355,022.46	222,414,035.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3	10,618.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64.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640,336.86	206,672,240.06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613.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648,336.86	206,678,626.57
减：所得税费用		4,774,466.33	3,095,495.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873,870.53	203,583,130.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873,870.53	203,583,130.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1,873,870.53	203,583,130.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2,688,511.44	1,864,142,847.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22,011.38	7,760,36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979,621.14	74,591,61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490,143.96	1,946,494,82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876,406.71	1,192,020,856.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358,277.15	162,114,09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881,619.97	191,810,21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5,936,963.80	99,142,85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4,053,267.63	1,645,088,02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36,876.33	301,406,800.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100,470,771.43	262,484,287.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6,523.63	5,965,13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707.71	159,74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6,258.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68,002.77	269,815,424.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26,474.08	46,597,401.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80,000,000.00	1,7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26,474.08	1,771,597,40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8,471.31	-1,501,781,97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1,833,079.44	65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033,079.44	6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6,740,000.00	510,4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741,111.33	271,473,886.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850,000.00	37,3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9,999.25	2,3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101,110.58	784,275,88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68,031.14	-130,275,886.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10,373.88	-1,330,651,06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456,343.60	1,595,107,40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866,717.48	264,456,343.60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902.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747.62	9,805,52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1,650.49	9,805,52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1,436.04	7,661,79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53.08	596,15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9,974.21	3,335,8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6,963.33	11,593,83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5,312.84	-1,788,30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50,094,721.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4,690,597.04	209,060,17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00.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72,34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705,997.04	510,030,240.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5,774.50	190,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25,774.50	1,045,190,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80,222.54	-535,160,69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	4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4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333,749.94	216,786,16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3,540.35	15,746,09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207,290.29	232,532,25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07,290.29	-185,532,256.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37,619.41	-722,481,265.39
		56,038,640.19	778,519,90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76,259.60	56,038,640.19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048,791.24	410,436,071.87		768,817,223.03		2,885,727,964.24	385,922,498.16	3,271,650,46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048,791.24	410,436,071.87		768,817,223.03		2,885,727,964.24	385,922,498.16	3,271,650,46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089.80	22,187,387.05		-41,163,215.38		-18,421,738.53	-60,309,807.96	-78,731,54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357,921.61		183,357,921.61	-48,971,275.47	134,386,64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22,187,387.05		-224,521,136.99		-202,333,749.94	-11,850,000.00	-214,183,74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87,387.05		-22,187,38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333,749.94		-202,333,749.94	-11,850,000.00	-214,183,749.9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54,089.80				554,089.80	511,467.51	1,065,557.31
1. 本期提取								665,848.41				665,848.41	614,629.31	1,280,477.72
2. 本期使用								111,758.61				111,758.61	103,161.80	214,920.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602,881.04	432,623,458.92	727,654,007.65		2,867,306,225.71	325,612,690.20	3,192,918,915.91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358,419.19	390,077,758.80		796,142,787.61		2,893,004,843.70	481,794,106.68	3,374,798,95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358,419.19	390,077,758.80		796,142,787.61		2,893,004,843.70	481,794,106.68	3,374,798,95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627.95	20,358,313.07		-27,325,564.58		-7,276,879.46	-95,871,608.52	-103,148,48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818,909.14		209,818,909.14	-7,548,462.43	202,270,446.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3,251.26					-983,251.26	-51,707,993.24	-52,691,244.5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83,251.26					-983,251.26	-51,707,993.24	-52,691,244.50
（三）利润分配									20,358,313.07		-237,144,473.77		-216,786,160.70	-37,320,000.00	-254,106,160.65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7		2		.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8,313.07		-20,358,313.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786,160.65		-216,786,160.65	-37,320,000.00	-254,106,160.6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73,623.31					673,623.31	704,847.15	1,378,470.46
1. 本期提取								700,625.87					700,625.87	729,772.59	1,430,398.46
2. 本期使用								27,002.56					27,002.56	24,925.44	51,928.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84,807.10			1,048,791.24	410,436,071.87		768,817,223.03		2,885,727,964.24	385,922,498.16	3,271,650,462.40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388,933,772.51	257,680,505.85	2,724,728,26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388,933,772.51	257,680,505.85	2,724,728,26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87,387.05	-2,647,266.46	19,540,12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873,870.53	221,873,870.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187,387.05	-224,521,136.99	-202,333,74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87,387.05	-22,187,387.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333,749.94	-202,333,749.9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411,121,159.56	255,033,239.39	2,744,268,385.18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368,575,459.44	291,241,848.83	2,737,931,29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368,575,459.44	291,241,848.83	2,737,931,294.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58,313.07	-33,561,342.98	-13,203,029.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583,130.74	203,583,13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358,313.07	-237,144,473.72	-216,786,16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8,313.07	-20,358,313.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786,160.65	-216,786,160.6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388,933,772.51	257,680,505.85	2,724,728,264.59	

公司负责人：郑铭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琛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1992年9月经浙江省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18号文批准同意，由原浙江吸尘器厂的三方投资者（浙江二轻企业集团、余姚市二轻工业总公司、余姚塑料总厂）联合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余姚市塑料工业科技研究所、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信托投资公司共同组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04845351P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南雷南路2号余姚商会大厦1302室。法定代表人：郑铭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4524.1071万元，总股本为144524.107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98,40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444,942,664股。公司股票于199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商业地产的经营和租赁、水泥建材的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1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	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	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	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
5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2023年10月前原名为宁波甬舜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7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	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9	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10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
11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12	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应收账款”、“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存货”、“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投资性房地产”、“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固定资产”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无形资产”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1%以上且金额大于30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

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1-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组合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确定：应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经营性款项以及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往来款项余额，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待结算款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00
1 至 2 年	5.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组合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确定：应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经营性款项以及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往来款项余额，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待结算款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0
1至2年	5.00
2至3年	20.00
3至4年	30.00
4至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的减值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

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

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00-5.00	2.38—6.47
土地使用权	29-40	3.00	2.43—3.34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6-40	4.00	2.40-16.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20	4.00	4.80-32.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4.00	9.60-32.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4.00	9.60-19.2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3	4.00	7.38-19.2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

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0-50
矿山开采权	矿山开采权证、租赁协议	5-5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具体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装修费	4-10	-
矿山开发费	10	矿山开采权证
其他（临时用房装修费等）	3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

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在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其中水泥及水泥制品，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运离本公司仓库或送达指定点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 租赁收入

按照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租赁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按承租期间确认租金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

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

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4.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3%、5%、6%、9%、13%等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等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5%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15%
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
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	20%
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20%
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孙公司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生产的PC42.5、M32.5水泥、蒙自瀛洲水泥有

限责任公司生产的P042.5水泥，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2020]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孙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分别经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地方税务局和玉溪市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家税务局认定，为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企业所得税率减按15%缴纳。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孙公司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第二条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孙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第二条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浙江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公告浙财税政[2023]6号《关于进一步实施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第二条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以每人每年9000元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税〔2025〕7号《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文化事业建设费优惠政策的通知》，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归属地方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50%减征。孙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7、根据财税〔2016〕1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自2016年2月1日起，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公司及孙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8、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23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5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1%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9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孙公司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在职职工人数在30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公司及子公司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孙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8.50	838.50
银行存款	323,833,862.23	777,840,037.68
其他货币资金	5,494,897.54	7,753,309.4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29,329,628.27	785,594,18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履约监管保证金	4,978,165.79	4,450,233.1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40,000.00	4,743,164.09
保函保证金	2,244,745.00	3,000,000.00
拟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		508,944,444.70
合计	10,462,910.79	521,137,841.9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11,247.50	
合计	411,247.50	9,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0,307.87
合计		20,307.8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247.50	100.00			411,247.50	9,000,000.00	100.00			9,000,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11,247.50	100.00			411,247.50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	100.00			9,000,000.00
合计	411,247.50	/		/	411,247.50	9,000,000.00	/		/	9,0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3,081,569.37	190,998,108.53
1年以内小计	143,081,569.37	190,998,108.53
1至2年	30,768,569.18	18,113,708.79
2至3年	4,673,249.63	1,135,673.65
3至4年	178,209.10	4,134,666.73
4至5年	2,504,099.13	1.00
5年以上	1,366,740.26	1,366,739.26
合计	182,572,436.67	215,748,897.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3,132.64	0.88	1,603,132.64	100.00		3,019,017.26	1.40	3,019,017.26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1,603,132.64	0.88	1,603,132.64	100.00		3,019,017.26	1.40	3,019,017.2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969,304.03	99.12	5,159,649.46	2.85	175,809,654.57	212,729,880.70	98.60	4,225,970.44	1.99	208,503,910.26
其中：										

组合 1	2,029,504.00	1.11			2,029,504.00	3,037,958.98	1.41			3,037,958.98
组合 2	178,939,800.03	98.01	5,159,649.46	2.88	173,780,150.57	209,691,921.72	97.19	4,225,970.44	2.02	205,465,951.28
合计	182,572,436.67	/	6,762,782.10	/	175,809,654.57	215,748,897.96	/	7,244,987.70	/	208,503,910.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慈溪市慈浦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25,811.68	425,811.68	100.00	同受自然人张百万控制, 预计难以收回
宁波曜斌建材有限公司	940,927.58	940,927.58	100.00	
宁波次元结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293.38	104,293.3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云南万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河口分公司	42,100.00	42,1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云南万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口分公司	90,000.00	9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603,132.64	1,603,132.6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组合	2,029,504.00		
组合 2-账龄组合	178,939,800.03	5,159,649.46	2.88
合计	180,969,304.03	5,159,649.46	2.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223,372.82		
宁波明辰置业有限公司	368,000.00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38,131.18		
小计	2,029,504.00		

②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140,947,771.99	1,409,477.76	1.00
1-2年	30,768,569.18	1,538,428.47	5.00
2-3年	4,561,149.63	912,229.93	20.00
3-4年	158,209.10	47,462.73	30.00

4-5年	2,504,099.13	1,252,049.57	50.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00
小计	178,939,800.03	5,159,649.46	2.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19,017.26	104,293.38	1,520,178.00			1,603,13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5,970.44	933,679.02				5,159,649.46
合计	7,244,987.70	1,037,972.40	1,520,178.00			6,762,782.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宏申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注1]	19,737,483.00		19,737,483.00	10.81	1,180,633.3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注2]	17,989,598.52		17,989,598.52	9.85	1,406,904.57

慈溪市江润建材有限公司	15,624,389.20		15,624,389.20	8.56	156,243.89
蒙自市齐星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1,437,600.54		11,437,600.54	6.26	161,267.64
宁波市轨道永盈供应链有限公司	10,995,793.36		10,995,793.36	6.02	109,957.93
合计	75,784,864.62		75,784,864.62	41.50	3,015,007.35

注1：云南宏申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包含蒙自俊豪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红河州龙航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红河宏俊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2：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包含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物资集团华东有限公司等。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596,392.36	107,003,589.27
数字化债权凭证		
合计	62,596,392.36	107,003,589.2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167,485.46	
数字化债权凭证	600,000.00	
合计	190,767,485.46	

注 1：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2,957,616.72 元；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209,868.74 元。

注 2：公司本期数字化债权凭证的承诺付款方均为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数字化债权凭证 600,000.00 元。

注 3：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96,392.36	100.00			62,596,392.36	107,003,589.27	100.00			107,003,589.2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2,596,392.36	100.00			62,596,392.36	107,003,589.27	100.00			107,003,589.27
数字化债权凭证										
合计	62,596,392.36	/		/	62,596,392.36	107,003,589.27	/		/	107,003,589.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7,003,589.27	-44,407,196.91		62,596,392.36
数字化债权凭证				
合计	107,003,589.27	-44,407,196.91		62,596,392.3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07,003,589.27	62,596,392.36		
数字化债权凭证				
合计	107,003,589.27	62,596,392.36		

注1：因公司持有的票据及债权凭证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相近，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78,000.65	97.07	16,950,593.61	95.10
1至2年	124,645.41	1.04	685,462.28	3.85
2至3年	59,361.75	0.49	168,012.34	0.94
3年以上	168,012.82	1.40	20,150.48	0.11
合计	12,030,020.63	100.00	17,824,218.7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2,621,397.38	21.79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余姚市供电公司	2,559,665.44	21.28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注1]	1,177,951.62	9.79
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	1,090,940.11	9.07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注2]	1,065,906.55	8.86
合计	8,515,861.10	70.79

注1：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包含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安徽宣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注2：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包含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玉溪新平供电局、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红河供电局等。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23,145.96	11,774,384.96
合计	6,823,145.96	11,774,38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37,671.56	4,633,472.61
1年以内小计	3,637,671.56	4,633,472.61
1至2年	1,372,009.75	2,437,932.50
2至3年	1,947,932.50	279,500.00
3至4年	279,500.00	410,000.00
4至5年	310,000.00	4,577,230.00

5年以上	69,939.28	248,239.28
合计	7,617,053.09	12,586,374.3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5,909,056.43	9,457,762.25
代收代付款项	497,674.24	514,418.87
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待结算款	944,383.10	1,584,272.30
其他	265,939.32	1,029,920.97
合计	7,617,053.09	12,586,374.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24,378.65	228,461.50	59,149.28	811,989.4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0,379.20			210,379.20
本期转回		228,461.50		228,461.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34,757.85		59,149.28	793,907.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各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7,610.78		228,461.50			59,149.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4,378.65	210,379.20				734,757.85
合计	811,989.43	210,379.20	228,461.50			793,907.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2,251,942.25	29.56	保证金	3年以内	299,036.99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9.69	保证金	1年以内	15,000.00
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 待结算款	944,383.10	12.40	其他	1年以内	
云南建投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	10.50	保证金	4年以内	251,000.00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6.56	保证金	2年以内	89,800.00
合计	5,996,325.35	78.71	/	/	654,836.9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149.28	0.78	59,149.28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59,149.28	0.78	59,149.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57,903.81	99.22	734,757.85	9.72	6,823,145.96
其中：组合1	944,383.10	12.40			944,383.10
组合2	6,613,520.71	86.82	734,757.85	11.11	5,878,762.86
合计	7,617,053.09	/	793,907.13	/	6,823,145.9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28,379.28	36.77	287,610.78	6.21	4,340,768.5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4,569,230.00	36.30	228,461.50	5.00	4,340,768.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59,149.28	0.47	59,149.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57,995.11	63.23	524,378.65	6.59	7,433,616.46
其中：组合1	1,584,272.30	12.59			1,584,272.30
组合2	6,373,722.81	50.64	524,378.65	8.23	5,849,344.16
合计	12,586,374.39	/	811,989.43	/	11,774,384.96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建筑材料行业分会	3,200.00	3,2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5,020.01	5,020.0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华企诚协信息咨询中心	202.40	202.4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群华	50,726.87	50,726.8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小计	59,149.28	59,149.28	100.0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姚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4,569,230.00	228,461.50	5.00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建筑材料行业分会	3,200.00	3,200.00	100.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	5,020.01	5,020.01	100.00

公司			
北京华企诚协信息咨询中心	202.40	202.40	100.00
刘群华	50,726.87	50,726.87	100.00
小计	4,628,379.28	287,610.78	6.21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 待结算款	944,383.10		

②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93,288.46	26,930.86	1.00
1-2 年	1,372,009.75	68,600.49	5.00
2-3 年	1,947,932.50	389,586.50	20.00
3-4 年	279,500.00	83,850.00	30.00
4-5 年	310,000.00	155,000.00	50.00
5 年以上	10,790.00	10,790.00	100.00
小计	6,613,520.71	734,757.85	11.11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726,623.79	7,742,541.38	65,984,082.41	52,030,854.76	1,970,874.03	50,059,980.73
在产品	15,153,993.62		15,153,993.62	27,860,329.03		27,860,329.03
库存商品	26,018,855.88	3,490,692.42	22,528,163.46	25,806,454.90	3,188,128.95	22,618,325.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638,379.31		638,379.31	2,085,626.94		2,085,626.94
合计	115,537,852.60	11,233,233.80	104,304,618.80	107,783,265.63	5,159,002.98	102,624,262.6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70,874.03	5,893,893.15		122,225.80		7,742,541.38
在产品		307,965.48		307,965.48		
库存商品	3,188,128.95	1,498,776.43		1,196,212.96		3,490,692.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5,159,002.98	7,700,635.06		1,626,404.24		11,233,233.8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水泥建材板块受市场价格波动、库龄较长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00,635.06 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11,914.81 元；水泥建材销售库存，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1,614,489.43 元。

存货期末数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41,506.73	
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利息	313,568,491.42	
合计	315,509,998.1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回的装修补助	1,941,506.73		1,941,506.73				3.60%
合计	1,941,506.73		1,941,506.73				3.60%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摊费用	1,234,307.07	1,178,243.28
增值税留抵税额	16,354,201.05	9,436,377.31
预缴税费	1,693,491.92	2,274,973.93
合计	19,282,000.04	12,889,594.5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 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分期收回的装修补助	12,611,354.23		12,611,354.23				3.60%
其中：未实现融资 收益	1,284,795.77		1,284,795.77				-
合计	12,611,354.23		12,611,354.2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87,740,660.34	72,366,877.32	15,373,783.02	95,750,000.00	19,955,190.57	75,794,809.43
合计	87,740,660.34	72,366,877.32	15,373,783.02	95,750,000.00	19,955,190.57	75,794,809.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余姚市杭州湾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	74,544,809.43		6,759,339.66					52,411,686.75		15,373,783.02	72,366,877.32
小计	75,794,809.43		8,009,339.66					52,411,686.75		15,373,783.02	72,366,877.32

	809.43		339.66					686.75		3.02	77.32
合计	75,794,809.43		8,009,339.66					52,411,686.75		15,373,783.02	72,366,877.3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国家工信部《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024年本)》颁布，受政策影响，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管理层经综合研判行业形势，拟计划对合资公司持有的产能指标分批盘活，提升其处置价值。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公司”）谨慎估计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资产减值金额后，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19,955,190.57 元减值准备。

2025年，结合对未来市场及行业产能出清政策形势的判断，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解散该合资公司。科环公司综合考虑合资公司现状，判断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经审慎估计，本期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52,411,686.75 元减值准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合计计提 72,366,877.32 元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1年以上]	12,090,778.89	12,090,778.89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2,090,778.89	12,090,778.89
合计	12,090,778.89	12,090,77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工具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6,851,528.89	6,851,528.89
宁波甬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99,250.00	5,099,250.00
太原五一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合计	12,090,778.89	12,090,778.89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8,773,316.52	1,171,479,494.55		2,190,252,81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5,820.78			495,820.78
(1) 处置	18,270.83			18,270.83
(2) 其他转出	477,549.95			477,549.95

4. 期末余额	1,018,277,495.74	1,171,479,494.55		2,189,756,990.2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4,638,260.00	666,082,135.33		1,200,720,39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25,822.81	29,823,647.40		57,549,470.21
(1) 计提或摊销	27,725,822.81	29,823,647.40		57,549,470.21
3. 本期减少金额	8,790.46			8,790.46
(1) 处置	8,790.46			8,790.46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62,355,292.35	695,905,782.73		1,258,261,075.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922,203.39	475,573,711.82		931,495,915.21
2. 期初账面价值	484,135,056.52	505,397,359.22		989,532,415.7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无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0,836,709.02	600,197,445.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40,836,709.02	600,197,445.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9,454,868.28	968,429,520.92	21,380,008.07	80,863,057.36	9,928,463.75	1,940,055,91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70,027.03	35,337,453.54	1,440,886.13	2,632,509.27	121,984.01	42,102,859.98
(1) 购置	333,258.04	812,564.51	1,440,886.13	1,187,931.15	92,037.11	3,866,676.94
(2) 在建工程转入	2,236,768.99	13,507,082.61		1,444,578.12	29,946.90	17,218,376.6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变动[注]		21,017,806.42				21,017,80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36,115.12	7,458,247.23	211,751.17	486,785.77	55,492.00	35,348,391.29
(1) 处置或报废		7,166,372.59	211,751.17	474,160.48	55,492.00	7,907,776.24
(2) 转入在建工程		291,874.64				291,874.64
(3) 其他变动[注]	27,136,115.12			12,625.29		27,148,740.41
4. 期末余额	834,888,780.19	996,308,727.23	22,609,143.03	83,008,780.86	9,994,955.76	1,946,810,387.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7,280,128.75	773,231,925.64	18,721,963.21	72,758,452.86	7,866,002.75	1,339,858,47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621,302.46	37,636,377.24	596,419.36	2,080,630.53	601,602.97	73,536,332.56
(1) 计提	32,621,302.46	37,636,377.24	596,419.36	2,080,630.53	601,602.97	73,536,332.56
3. 本期减少金额		7,128,793.81	203,281.12	447,729.02	53,737.23	7,833,541.18
(1) 处置或报废		6,848,594.16	203,281.12	447,729.02	53,737.23	7,553,341.53
(2) 转入在建工程		280,199.65				280,199.65
4. 期末余额	499,901,431.21	803,739,509.07	19,115,101.45	74,391,354.37	8,413,868.49	1,405,561,264.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12,413.46				412,413.46
(1) 计提		412,413.46				412,41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12,413.46				412,413.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987,348.98	192,156,804.70	3,494,041.58	8,617,426.49	1,581,087.27	540,836,709.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92,174,739.53	195,197,595.28	2,658,044.86	8,104,604.50	2,062,461.00	600,197,445.17

注：其他变动主要系根据科环公司年产200万吨水泥粉磨系统搬迁项目竣工决算情况，对原暂估入账金额进行调整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科环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85,133,948.45	269,453,616.71		15,680,331.74	
电子设备	191,954.38	184,276.21		7,678.17	
其他设备	852,092.09	725,996.32		126,095.77	
小计	286,177,994.92	270,363,889.24		15,814,105.68	

注1：根据浙江省“大气十条”的要求，对科环公司实施关停搬迁问题整改，于2020年12月28日关停水泥回转窑，于2022年8月底关停粉磨站。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回转窑及粉磨站账面价值总计15,814,105.68元。经减值测试，不涉及计提减值准备。

②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421,949.67	473,573.62		948,376.05	
机器设备	2,351,854.86	1,849,700.36	359,104.98	143,049.52	
电子设备	49,914.53	47,917.96		1,996.57	
小计	3,823,719.06	2,371,191.94	359,104.98	1,093,422.14	

注2：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口公司”）因内部资源整合优化，矿渣立磨机暂停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在计提减值准备前的账面价值为1,452,527.12元。经减值测试，本期对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359,104.9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为1,093,422.14元。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4,976.31
小计	114,976.3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余姚）	132,990,935.73	土地使用权证已办理完毕，相关房屋所有权证的报批手续正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河口）	502,457.74	土地使用权证已办理完毕，相关房屋所有权证的报批手续正在办理中。
小计	133,493,393.4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科环公司闲置资产：以整体处置为评估假设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经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信资评报字（2026）第 G00004 号《评估报告》评估，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及其他设备	15,806,427.51	32,844,701.00		公允价值：水泥生产设备属于专用设备，按报废处置假设，采用市场法评估。 处置费用：可继续使用电子设备相关处置费用主要为交易过程中相关费用；待报废资产相关处置费用主要为相关设备的拆除费用、清理费用及交易过程中的相关费用。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1、公允价值： ①待报废处置机器设备：评估主要视其拆下的废旧材料有无可回收利用价值，可利用部分，根据其材质、重量与其相应的设备材料市场价格计算确定公允价值；无回收价值的，公允价值为 0。 ②电子设备：主要查询二手交易价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2、处置费用： 可继续使用电子设备相关处置费用主要为交易过程中相关费用；待报废资产相关处置费用主要为相关设备的拆除费用、清理费用及交易过程中的相关费用。
电子设备	7,678.17	19,064.00				
小计	15,814,105.68	32,863,765.00		/	/	/

2) 河口公司固定资产：2025 年，河口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2,413.46 元，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测试方法为：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较高者确定。

3) 除上述资产外的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现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无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554,120.97	3,587,792.06
工程物资		
合计	17,554,120.97	3,587,792.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绿色低碳节能暨超净排放综合技术改造项 目	12,771,227.95		12,771,227.95	1,061,238.98		1,061,238.98
天一广场城市更新项 目及其配套项目	4,170,717.58		4,170,717.58	2,252,135.74		2,252,135.74
数智化转型第一期(综 合管理平台)项目	539,439.59		539,439.59			
水泥窑协同处置项目	72,735.85		72,735.85	72,735.85		72,735.85
欧米伽智能系统				131,350.00		131,350.00
“日咖夜酒”街区外摆 区改造				70,331.49		70,331.49
合计	17,554,120.97		17,554,120.97	3,587,792.06		3,587,792.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一广场城市更新项目及其配套项目		2,252,135.74	1,918,581.84			4,170,717.58		未完工				自筹
数智化转型第一期(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539,439.59			539,439.59		未完工				自筹
水泥窑协同处置项目	126,900,000.00	72,735.85				72,735.85	0.06	未完工				自筹
绿色低碳节能暨超低排放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61,130,400.00	1,061,238.98	24,348,118.74	12,638,129.77		12,771,227.95	41.57	未完工				自筹
欧米伽智能系统		131,350.00	104,048.23	235,398.23				完工				自筹
“日咖夜酒”街区外摆区改造	1,200,000.00	70,331.49	648,025.72		718,357.21		94.30	完工				自筹
其他工程项目			4,877,079.82	4,344,848.62	532,231.20			完工				自筹
合计		3,587,792.06	32,435,293.94	17,218,376.62	1,250,588.41	17,554,120.97	/	/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中 316,093.10 元系转入无形资产，其余部分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66,013.97	2,266,013.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0,379.27	2,030,379.27
(1) 购置	2,030,379.27	2,030,37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6,013.97	2,266,013.97
(1) 提前终止确认	2,266,013.97	2,266,013.97
4. 期末余额	2,030,379.27	2,030,379.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3,007.00	1,133,00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1,378.25	1,151,378.25
(1) 计提	1,151,378.25	1,151,378.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16,258.75	1,416,258.75
(1) 处置	1,416,258.75	1,416,258.75
4. 期末余额	868,126.50	868,126.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2,252.77	1,162,25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3,006.97	1,133,006.9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矿山开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836,982.75			5,882,198.91	31,739,648.00	206,458,82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122.08	28,729,896.22	29,420,018.30
(1) 购置				374,028.98	28,729,896.22	29,103,925.2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16,093.10		316,09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8,836,982.75			6,572,320.99	60,469,544.22	235,878,847.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016,097.55			3,582,653.75	7,531,205.61	41,129,95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4,411.40			690,680.42	1,358,884.32	5,813,976.14
(1) 计提	3,764,411.40			690,680.42	1,358,884.32	5,813,976.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780,508.95			4,273,334.17	8,890,089.93	46,943,933.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056,473.80			2,298,986.82	51,579,454.29	188,934,914.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820,885.20			2,299,545.16	24,208,442.39	165,328,872.7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无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60,954.11					1,260,954.11
合计	1,260,954.11					1,260,954.1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股权时形成，将该公司认定为一	水泥建材，该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水泥制	是

	个资产组	品制造销售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收购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收购成本为26,567,464.80元，股权购买日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5,306,510.69元，形成商誉1,260,954.11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近5年平均净利润，按照5年期以上LPR折现，经测算不存在减值迹象。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011,858.30	4,747,883.64	6,145,132.45	65,478.71	15,549,130.78
矿山开发费	2,315,259.75	3,292,553.73			5,607,813.48
其他	378,644.71		200,526.48		178,118.23
合计	19,705,762.76	8,040,437.37	6,345,658.93	65,478.71	21,335,062.49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工程项目决算减少。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376.58	7,706.49	20,526.57	3,078.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61,529,260.82	9,510,396.10	61,019,729.81	9,299,551.85
坏账准备	1,821,552.97	289,660.66	4,262,729.59	956,895.40
预提费用	6,294,956.89	1,508,267.91	6,487,161.82	1,209,813.20
租赁负债	1,175,597.50	293,899.38	571,718.09	142,929.52
节能专用设备直接抵税		320,613.34		111,363.52
合计	70,872,744.76	11,930,543.88	72,361,865.88	11,723,632.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8,114.50	89,528.63	358,114.50	89,528.63
固定资产一次性所得税前扣除	33,500,003.03	6,847,396.36	38,056,991.51	7,801,587.68
存单利息	62,978,319.71	15,744,579.93	23,774,166.32	5,943,541.58
使用权资产	1,162,252.77	290,563.20	1,133,006.97	283,251.74
合计	97,998,690.01	22,972,068.12	63,322,279.30	14,117,909.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9,863,533.24	29,055,163.50
可抵扣亏损	94,534,580.06	34,504,057.03
合计	184,398,113.30	63,559,220.5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5,512,848.60	
2026	5,100,966.70	5,100,966.70	
2027	4,194,218.73	4,194,218.73	
2028	2,378,894.24	2,378,894.24	
2029	17,109,199.07	17,317,128.76	
2030	65,751,301.32		
合计	94,534,580.06	34,504,057.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6,809,682.30		26,809,682.30	25,763,010.00		25,763,01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及利息	1,244,409,828.29		1,244,409,828.29	1,029,829,721.62		1,029,829,721.62
装修补助				18,017,563.95		18,017,563.95
合计	1,271,219,510.59		1,271,219,510.59	1,073,610,295.57		1,073,610,295.57

其他说明：

注1：长期资产购置款主要系控股孙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预付蒙自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矿山购置款25,175,910.00元。

注2：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装修补助，经双方协商一致合同变更，摊余后的费用将由入驻商家按合同约定分期返还，故列报至长期应收款。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462,910.79	10,462,910.79	冻结	保证金	521,137,841.98	521,137,841.98	其他	保证金/拟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
应收票据					9,000,000.00	9,000,000.00	质押	资产池质押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9,924,839 .58	39,924,839 .58	抵押	银行借款 抵押
其中：数 据资源								
合计	10,462,91 0.79	10,462,910 .79	/	/	570,062,68 1.56	570,062,68 1.56	/	/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受限类型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8,000,000.00	165,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承兑汇票贴现	40,000,000.00	49,000,000.00
供应商融资安排	13,776,053.28	
借款利息	-564,125.53	-558,916.66
合计	161,211,927.75	273,441,083.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800,000.00	20,143,880.28
合计	10,800,000.00	20,143,880.2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材料采购款	88,222,215.35	104,085,606.32
长期资产购置款	6,516,022.00	19,494,985.25
其他	12,712,906.61	16,258,400.62
合计	107,451,143.96	139,838,992.1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科环公司年产200万吨水泥粉磨系统搬迁项目暂估工程款	3,232,373.64	尚未结算
合计	3,232,373.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00,808,022.37	121,268,610.96
1至2年	2,418,664.74	7,904,604.34
2至3年	376,587.36	9,456,044.55
3年以上	3,847,869.49	1,209,732.34
合计	107,451,143.96	139,838,992.19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位的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应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账龄
重庆新潢钟表有限公司	8,040,450.27	7.48	采购款	1年以内
桐庐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5,678,455.13	5.28	采购款	1年以内

宣威市鸿途商贸有限公司	5,599,253.97	5.21	采购款	1年以内
玉溪硕辰燃料有限公司	5,110,018.75	4.76	采购款	1年以内
浙江昶信商贸有限公司	4,404,813.93	4.10	采购款	1年以内
合计	28,832,992.05	26.83	-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59,341,700.12	53,039,630.51
合计	59,341,700.12	53,039,630.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9,341,700.12	53,039,630.51
合计	59,341,700.12	53,039,630.51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款	23,118,155.70	28,848,679.36
预收物业管理款	5,159,054.20	5,139,553.16
预收广告款	159,874.31	87,753.74
合计	28,437,084.21	34,075,986.2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科环公司预收水泥销售款	6,142,073.39	客户尚未提货，未结转收入
合计	6,142,073.39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5,716,303.87	25,821,190.56
1至2年	5,960,517.04	121,619.89
2至3年	96,127.14	7,554,916.66
3年以上	6,664,136.16	578,259.15
合计	28,437,084.21	34,075,986.26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274,528.30	143,420,340.10	144,298,611.81	22,396,256.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94,964.28	15,694,964.28	
三、辞退福利		43,333.34	43,333.3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274,528.30	159,158,637.72	160,036,909.43	22,396,256.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231,777.48	114,382,014.28	115,265,003.39	22,348,788.37
二、职工福利费		9,061,466.02	9,061,466.02	
三、社会保险费		8,632,829.31	8,632,829.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32,034.37	7,632,034.37	
工伤保险费		1,000,794.94	1,000,794.9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9,211,404.00	9,211,4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750.82	2,132,626.49	2,127,909.09	47,468.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合计	23,274,528.30	143,420,340.10	144,298,611.81	22,396,256.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383,272.36	13,383,272.36	
2、失业保险费		538,162.67	538,162.67	
3、企业年金缴费		1,773,529.25	1,773,529.25	
合计		15,694,964.28	15,694,964.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34,711.93	5,737,522.19
消费税		3,964.60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949,739.89	14,369,051.41
个人所得税	489,349.83	482,482.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407.90	336,250.58
房产税	50,000,242.18	46,055,986.09
教育费附加	167,590.21	207,245.81
地方教育附加	47,948.73	74,956.79
资源税	26,272.48	62,721.64
土地使用税	5,384,195.58	5,384,129.42
印花税	132,500.38	173,415.38
环境保护税	295,962.13	428,479.71
残保金	373,152.00	318,437.66
文化事业建设费	1,050.00	1,091.70
合计	64,258,123.24	73,635,735.70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4,283.12	134,283.12
其他应付款	128,166,463.52	127,729,248.04
合计	128,300,746.64	127,863,531.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4,283.12	134,283.1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34,283.12	134,283.1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普通股股利账龄已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无法联系到持股人。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0,377,327.76	119,642,787.62
代垫款项	248,289.20	2,698.97
其他	7,540,846.56	8,083,761.45
合计	128,166,463.52	127,729,248.0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5,146,222.00	保证金等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4,659,180.90	保证金等
锋尚体育发展（安徽）有限公司	4,202,880.00	保证金等
宁波乐购生活购物有限公司	2,800,000.00	保证金等
宁波甬宁苏宁易购商贸有限公司	2,613,663.00	保证金等
合计	19,421,945.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35,939,288.24	35,997,179.43
1至2年	20,977,553.00	23,801,182.86
2至3年	15,493,347.47	16,725,199.65
3年以上	55,756,274.81	51,205,686.10
合计	128,166,463.52	127,729,248.04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1,735,679.69	78,590,405.3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52,807.78	3,249,943.6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9,802.67	571,718.09
合计	74,288,290.14	82,412,067.04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200,000.00
保证借款	71,540,000.00	75,210,000.00
合计	71,540,000.00	78,410,000.00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认缴股权出资款		1,665,000.00
分期付款购入长期资产	1,652,807.78	1,584,943.65
合计	1,652,807.78	3,249,943.6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214,792.74	1,159,564.5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票据	20,307.87	
合计	1,235,100.61	1,159,564.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4,200,000.00
保证借款	165,840,000.00	67,16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65,840,000.00	81,36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条件	期末利率区间	期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保证借款	2.50%-3.65%	237,380,000.00	71,54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余额	1,202,660.54	581,651.3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063.04	9,933.29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899,802.67	571,718.09
合计	275,794.83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到期日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年	88,919.54	
2-3年	91,898.34	
3-4年	94,976.95	
合计	275,794.83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513,732.79	13,166,540.5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1,513,732.79	13,166,54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认缴股权出资款		1,665,000.00
分期付款方式购入长期资产[注]	13,166,540.57	14,751,484.2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52,807.78	3,249,943.65
小计	11,513,732.79	13,166,540.56

其他说明：

注：孙公司新平公司取得采矿权的出让金将按合同约定分期缴纳。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预计一年内不能结转的待转销项税	661,721.46	
合计	661,721.46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691,299.37			252,691,299.37
其他资本公积	7,493,507.73			7,493,507.73
合计	260,184,807.10			260,184,807.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48,791.24	665,848.41	111,758.61	1,602,881.04
合计	1,048,791.24	665,848.41	111,758.61	1,602,881.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0,436,071.87	22,187,387.05		432,623,458.9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10,436,071.87	22,187,387.05		432,623,458.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8,817,223.03	796,142,787.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8,817,223.03	796,142,787.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357,921.61	209,818,909.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187,387.05	20,358,313.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333,749.94	216,786,160.6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7,654,007.65	768,817,223.03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5月19日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45,241,07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333,749.94元。

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7,134,793.38	1,005,146,587.87	1,648,859,266.55	1,224,914,373.06
其他业务	40,254,716.20	38,517,227.78	51,660,705.79	49,880,885.11
合计	1,477,389,509.58	1,043,663,815.65	1,700,519,972.34	1,274,795,258.1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总部资产		商业地产		水泥建材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水泥销售					850,302,940.91	817,865,119.17	850,302,940.91	817,865,119.17
混凝土销售					83,595,421.	82,156,115.	83,595,421.	82,156,115.1

					52	11	52	1
商品销售			60,615,131.97	19,574,553.86			60,615,131.97	19,574,553.86
物业管理			49,373,757.98	29,177,380.16			49,373,757.98	29,177,380.16
广告			6,835,767.80	67,295.95			6,835,767.80	67,295.95
租赁			373,321,374.38	54,675,148.17			373,321,374.38	54,675,148.17
其他			13,090,398.82	1,630,975.45			13,090,398.82	1,630,975.45
主营业务小计			503,236,430.95	105,125,353.59	933,898,362.43	900,021,234.28	1,437,134,793.38	1,005,146,587.87
其他业务	266,619.00	192,589.32	26,820,681.05	26,567,437.24	13,167,416.15	11,757,201.22	40,254,716.20	38,517,227.78
按经营地区分类								
浙江省内	266,619.00	192,589.32	530,057,112.00	131,692,790.83	526,016,883.87	522,857,811.88	1,056,340,614.87	654,743,192.03
浙江省外					421,048,894.71	388,920,623.62	421,048,894.71	388,920,623.6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3,705,530.79	21,205,529.31	933,898,362.43	900,021,234.28	1,007,603,893.22	921,226,763.59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56,209,525.78	29,244,676.11			56,209,525.78	29,244,676.11
租赁收入			373,321,374.38	54,675,148.17			373,321,374.38	54,675,148.17
其他业务	266,619.00	192,589.32	26,820,681.05	26,567,437.24	13,167,416.15	11,757,201.22	40,254,716.20	38,517,227.7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66,619.00	192,589.32	530,057,112.00	131,692,790.83	947,065,778.58	911,778,435.50	1,477,389,509.58	1,043,663,81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业务类型主营包括水泥销售、商品销售、物业管理、广告等。水泥销售、商品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均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物业管理、广告根据服务合同约定属于某一时段履行，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合同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物业管理、广告业务，本公司在提供服务之前收取价款。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318,928.51元，其中：5,318,928.51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销售收入前五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注 1]	94,377,126.38	6.39
慈溪市江润建材有限公司	35,948,894.11	2.43
蒙自俊豪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5,558,243.63	2.41
宁波华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注 2]	33,056,610.55	2.24
个旧市鑫锐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2,871,122.59	2.22
合计	231,811,997.26	15.69

注 1：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包含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中铁八局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上海物资分公司。

注 2：宁波华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包括宁波华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华存建材有限公司。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1,042.83	83,188.0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9,562.09	3,414,964.13
教育费附加	1,922,577.46	2,108,053.94
资源税	544,388.34	358,893.47
房产税	50,910,298.97	47,116,234.77
土地使用税	6,037,990.02	6,052,255.09
车船使用税	30,645.52	33,260.99
印花税	1,136,982.11	1,081,778.99
环境保护税	1,289,643.06	917,445.40
地方教育附加	331,605.06	512,334.15
文化事业建设费	21,265.20	17,823.60
合计	65,176,000.66	61,696,232.60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48,304.59	25,329,506.03
广告宣传费	5,290,001.78	6,263,417.97
劳务派遣费	4,169,495.39	3,894,820.98
运杂费	196,893.20	154,708.71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27,928.72	2,883,460.71
水电费	4,002,354.34	4,874,408.77
修理费	1,869,147.83	1,969,891.19
业务招待费	790,939.40	874,437.75
其他	2,829,107.08	3,154,013.93
合计	45,424,172.33	49,398,666.0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258,320.33	42,382,102.13
折旧和摊销费用	25,443,628.84	27,694,993.87
修理费	922,591.09	727,500.52
中介机构服务费	3,745,435.79	2,539,656.00
水电费	2,179,190.67	2,182,990.61
保险费	1,230,660.16	1,399,371.67
安全生产经费	146,671.16	1,006,696.07
会务费	1,259,624.02	1,140,251.41
业务招待费	780,868.17	809,955.16
物业管理费	704,235.70	960,912.74
劳务费	1,227,726.90	1,480,891.94
车辆使用费	913,067.83	1,046,550.75
其他	3,940,807.39	4,878,579.54
合计	85,752,828.05	88,250,452.4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605,350.90	18,596,869.84

其中：借款利息费用	14,014,750.81	17,630,874.62
票据贴现利息		403,910.02
租赁负债利息	42,543.73	55,584.49
未确认融资费用	548,056.36	506,500.71
减：利息收入	-2,105,033.88	-27,065,419.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24,435.50	
银行手续费	117,493.02	63,648.77
融资费用		88,867.92
合计	12,617,810.04	-8,316,033.2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所税手续费	220,595.34	218,588.58
税收减免	9,000.00	4,336.01
进项税加计抵减		-161.42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95,678.40	7,324,202.78
其他政府补助	1,953,508.66	1,313,990.96
合计	5,778,782.40	8,860,956.91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其他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发展奖扶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促调补贴	438,520.47	307,521.96	与收益相关
现代商贸业专项扶持资金	244,593.81		与收益相关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助	110,116.50		与收益相关
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退税	96,75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补助	47,807.88	25,318.65	与收益相关
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补助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众食品安全责任补贴	720.00		与收益相关
突出贡献企业家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曙区外摆经济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度重大贡献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年月度进规企业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2023年工业企业计划性移峰填谷专项补贴资金		241,150.3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3,508.66	1,313,990.9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228.57	8,044,42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9,200.00	5,520,964.5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137,644.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20,726.28	
可转让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0,041,477.02	15,273,888.29
合计	39,250,722.17	63,976,919.85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原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5,311,764.52
宁波甬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200.00	209,200.00
合计	209,200.00	5,520,964.5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2,205.60	-2,727,793.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082.30	1,042,861.1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00,287.90	-1,684,932.3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688,720.25	-12,485,390.5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2,411,686.75	-19,955,190.5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2,413.46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0,512,820.46	-32,440,581.1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88,218.83	53,663.86
其中：固定资产	70,485.01	53,663.86
使用权资产	17,733.82	
合计	88,218.83	53,663.8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62.30	40,687.95	1,662.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62.30	40,687.95	1,662.3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3,372,024.34	
政府补助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960,057.21	3,479,055.10	6,960,057.21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844,041.29	773,843.41	1,844,041.29
其他	265,862.69	354,812.74	265,862.69
合计	9,071,623.49	8,020,423.54	9,071,623.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428.45	26,967.85	27,428.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428.45	26,967.85	27,428.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9,237.56	167,350.00	149,237.56
罚款滞纳金	237,151.33	108,599.34	237,151.33
其他		170,035.16	
合计	413,817.34	472,952.35	413,817.3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483,986.61	73,598,979.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47,247.09	5,139,468.55
合计	84,131,233.70	78,738,447.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8,517,879.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629,469.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5,826.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48,987.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3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3,240.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8,550.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645,295.99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61,107.98
所得税费用	84,131,23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等	28,820,720.83	46,868,021.40
收到的其他收益	2,236,961.19	1,545,700.00
收到的营业外收入	7,622,488.63	5,988,472.10
收到的利息收入	1,580,598.38	19,004,084.25
收到的其他经营现金流入	3,718,852.11	1,185,340.01
合计	43,979,621.14	74,591,617.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等	42,208,946.40	58,041,714.34
支付销售费用支出	13,221,281.60	18,296,246.01
支付管理费用支出	19,991,116.44	22,292,801.10
支付银行手续费	129,230.47	66,112.85
支付营业外支出	386,388.89	445,984.50
合计	75,936,963.80	99,142,858.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10,000,000.0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484,287.30
合计	100,000,000.00	262,484,287.3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定期存款		500,000,000.00
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	80,000,000.00	1,225,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72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贴现收到的款项	5,200,000.00	
合计	5,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用	619,999.25	2,302,000.00
支付的融资手续费		90,000.00
合计	619,999.25	2,392,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本金	433,770,000.00	537,033,079.44	10,292,973.84	576,740,000.00	5,200,000.00	399,156,053.28
银行借款利息	-378,511.36		13,084,347.47	12,557,361.39	516,920.56	-368,445.84
租赁负债	571,718.09		2,072,923.00	601,554.55	867,489.04	1,175,597.50
长期应付款	14,751,484.21		548,056.36	2,133,000.00		13,166,540.57
合计	448,714,690.94	537,033,079.44	25,998,300.67	592,031,915.94	6,584,409.60	413,129,745.5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相差主要原因为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较多导致。即：公司在销售商品时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在采购商品时会将部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这部分背书的票据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未视为现金流入流出，2025年度银行承兑汇票影响数为37,825.40万元。

(6) 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作为保理申请人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提出保理业务申请，定期向杭州银行确定供应商名单及基础资料，名单内供应商可将应收控股子公司债权向杭州银行申请贴现，年度总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额度不超过5,000.00万元，上述额度由本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供应商向杭州银行申请贴现时，需提供相应业务的贸易单据，控股子公司线上向杭州银行确认后，杭州银行向供应商发放融资。控股子公司按采购合同约定之付款期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已贴现供应商自行还款至杭州银行。

2)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列报在“短期借款”中的供应商融资安排	13,776,053.28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金额[注]	13,776,053.28	

注：上述款项中，400.00万元为公司子公司收取，977.61万元为外部供应商收取。

3)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供应商融资安排	期末数	期初数
列报在供应商融资安排安排范围的负债	收到货物后的次月	
可比负债	收到货物后的次月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在本期及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企业合并及汇兑损益。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公司因供应商融资安排，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分类同时确认短期借款的金额分别为1,377.61万元和0元。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386,646.14	202,270,446.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512,820.46	32,440,581.14
信用减值损失	-500,287.90	1,684,932.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085,802.77	134,182,882.7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51,378.25	1,501,461.10
无形资产摊销	5,813,976.14	5,642,65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45,658.93	7,385,86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218.83	-53,663.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66.15	-13,720.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80,915.40	9,373,860.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50,722.17	-63,976,91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911.40	-1,406,78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54,158.49	6,546,256.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69,076.40	85,022,92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52,082.21	-40,682,151.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422,669.22	-77,723,630.37
其他	1,065,557.31	-788,19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436,876.33	301,406,800.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866,717.48	264,456,343.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4,456,343.60	1,595,107,406.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10,373.88	-1,330,651,062.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8,866,717.48	264,456,343.60
其中：库存现金	868.50	838.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8,855,696.44	264,445,35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52.54	10,145.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866,717.48	264,456,343.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履约监管保证金	4,978,165.79	4,450,233.19	履约监管中，账户只进不出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40,000.00	4,743,164.09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2,244,745.00	3,000,000.00	保证金
拟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		508,944,444.70	拟持有至到期
合计	10,462,910.79	521,137,841.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42,543.73
合计	42,543.73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01,972.22
合计	101,972.2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727,935.5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374,409,221.25	9,778,559.16
机器设备	56,235.91	
合计	374,465,457.16	9,778,559.1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26,941,126.71	292,062,610.57
第二年	225,504,989.46	205,318,407.70
第三年	174,665,711.61	125,042,637.61
第四年	145,884,662.65	84,601,977.75
第五年	71,459,769.63	58,550,645.7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82,739,329.86	131,675,476.53
---------------	---------------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固定资产”中“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1,000.00	浙江	商业地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注1]	浙江宁波	10.00	浙江	广告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注1]	浙江宁波	200.00	浙江	物业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	云南蒙自	60,000.00	云南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注2]	浙江宁波	22,500.00	浙江	制造业		5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注3]	浙江宁波	10,000.00	浙江	制造业		41.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注4]	云南蒙自	10,0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注5]	云南蒙自	5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投资设立
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5]	云南屏边	1,0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投资设立
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5]	云南河口	5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投资设立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2]	云南新平	10,0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投资设立
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6]	云南石屏	800.00	云南	制造业		52.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公司”）投资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逸广告”）、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泰物业”），投资比例均为100.00%，本公司间接持有天逸广告、天泰物业100.00%的股权。

注2：子公司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达建材”）投资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公司”）、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平公司”），投资比例均为52.00%，本公司间接持有科环公司、新平公司52.00%的股权。

注3：孙公司科环公司投资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江公司”），投资比例为79.00%，本公司间接持有舜江公司41.08%的股权。

注4：孙公司科环公司投资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自公司”），投资比例为100.00%，本公司间接持有蒙自公司52.00%的股权。

注5：孙公司蒙自公司投资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自砂石”）、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屏边水泥”）、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口水泥”），投资比例均为100.00%，本公司间接拥有蒙自砂石、屏边水泥、河口水泥52.00%的股权。蒙自公司已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河口水泥100%股权，挂牌价格为157.52万元，该项股权转让于2026年2月9日完成摘牌。

注6：孙公司新平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股权转让从蒙自公司取得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屏水泥”）100.00%股权，本公司间接持有石屏水泥52.00%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8.00	-4,740.40	1,185.00	27,130.54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48.00	-156.73	-	5,430.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4,292.84	63,023.46	107,316.30	35,628.59	16,947.50	52,576.09	51,756.31	68,915.45	120,671.76	45,885.85	8,547.43	54,433.28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4,553.89	14,713.78	19,267.67	6,782.97	1,170.69	7,953.66	6,156.27	16,263.70	22,419.97	9,439.03	1,340.40	10,779.4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83,071.54	-9,249.83	-9,249.83	6,230.64	85,143.93	-482.33	-482.33	6,268.79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12,044.68	-326.52	-326.52	2,490.10	10,606.61	-1,970.67	-1,970.67	347.7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余姚市杭州湾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125.00
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	1,537.38	7,454.48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37.38	7,579.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收益相关	5,549,187.06	8,638,193.74
合计	5,549,187.06	8,638,193.7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25 个基点，公司的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会增加或减少约 863,450.00 元，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本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银行存款及可转让大额存单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利息	232,947,607.44	155,430,000.00	10,410,000.00	398,787,607.44
应付票据	10,800,000.00			10,800,000.00
应付账款	107,451,143.96			107,451,143.96
其他应付款	128,166,463.52			128,166,463.52
租赁负债	899,802.67	180,817.88	94,976.95	1,175,597.50
长期应付款	1,652,807.78	3,520,955.58	7,992,777.21	13,166,540.57
合计	481,917,825.37	159,131,773.46	18,497,754.16	659,547,352.9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利息	352,031,488.64	36,820,000.00	44,540,000.00	433,391,488.64
应付票据	20,143,880.28			20,143,880.28
应付账款	139,838,992.19			139,838,992.19
其他应付款	127,863,531.16			127,863,531.16
租赁负债	571,718.09			571,718.09
长期应付款	3,249,943.65	3,376,385.49	9,790,155.07	16,416,484.21
合计	643,699,554.01	40,196,385.49	54,330,155.07	738,226,094.57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 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21.20% (2024年12月31日: 22.2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72,957,616.72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7,209,868.74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债权凭证保理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90,767,485.4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72,957,616.72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17,209,868.74	-114,524.67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债权凭证保理	600,000.00	-1,406.67
合计	/	190,767,485.46	-115,931.3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20,307.87	20,307.87
合计	/	20,307.87	20,307.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2,596,392.36	62,596,392.36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90,778.89	12,090,778.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4,687,171.25	74,687,171.2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因公司持有的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相近，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股权投资：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股权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实业项目投资。	480,225.84	71.95	71.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城投母公司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广播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人才培养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同受通商集团控制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明辰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市海曙区环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城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宁波城投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报刊杂志	3,853.21		否	4,238.53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报刊杂志			否	4,954.13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	943.40	31,500.00	否	9,905.66
宁波广播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			否	48,792.45
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来水	4,459,879.73		否	4,490,915.40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	5,671.50		否	5,778.63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注1]	软件系统等	223,883.18		否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00.00	否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注2]	工程施工	6,313,415.27		否	20,401,569.01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注2]	工程施工	2,676,715.23		否	3,323,132.62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	418,445.26	450,000.00	否	443,051.99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停车费			否	10,285.71
宁波城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00,000.00	否	
宁波城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01,632.99		否	
宁波人才培训有限公司	培训费	2,971.70		否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食堂燃气管理设备隐患整改费	9,700.00		否	
宁波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招聘会费用	1,380.19		否	
宁波日报物产有限公司	报刊费	8,146.79		否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OA维护及系统插件等	71,100.64	81,500.00	否	35,377.36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停车场手续费	3,602.00		否	
合计		14,601,341.09	968,000.00		28,778,001.49

注1：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系以公开招标方式与子公司广场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注2：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系以公开招标方式与子公司广场公司、孙公司舜江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注 3：按国家认定或政府定价，向关联方购买水、电、气等物资不在额度预计范围之内。

注 4：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未超预计总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7,737,194.25	5,125,022.53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7,840.71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433,579.48
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146,251.68	14,844,081.45
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5,176,805.13	13,216,973.52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58.85	21,919,397.09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9,516,852.83	19,871,381.63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托管服务	2,486,471.41	3,978,120.96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7,303,828.22	7,307,885.07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托管服务	880,146.96	926,041.02
宁波市海曙区环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停车服务费	103,780.08	93,614.59
宁波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场地服务收入	27,619.05	
宁波明辰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347,169.81	
合计		44,726,278.27	88,733,938.0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浙江广天盛源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以公开招标方式与孙公司舜江公司签订水泥购销合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01.01	-	托管协议	2,486,471.41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0.03.26	-	托管协议	880,146.96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0,000.00	20,859.25	863,806.27			400,000.00	4,926.23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7,000.00	4,945.26				1,902,000.00	50,658.26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6,999.25	16,739.22	1,166,573.00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停车位	21,6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办公场所已于2025年4月整体搬迁。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与母公司原签订的办公场所租赁合同于2025年3月31日提前终止。公司于2024年12月预付2025年度上半年含税租金共计634,000.00元，经协商，在2025年度退回预付含税租金合计317,000.0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0.00	33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38,131.18		2,806,843.85	
应收账款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223,372.82		231,115.13	
应收账款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2,695,636.80	26,956.37	1,078,813.48	10,788.13
应收账款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416,212.65	20,810.63	1,616,212.65	16,162.13
应收账款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49,383.12	44,493.83
应收账款	宁波新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893,352.66	42,857.06	9,407,416.26	94,074.16
应收账款	浙江广天盛源			12,285,593.00	122,855.93

	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宁波明辰置业有限公司	368,000.00			
预付款项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285.71	
预付款项	宁波报网传媒有限公司	3,853.21		1,541.28	
其他应收款	宁波交工建材有限公司	2,251,942.25	299,036.99	2,251,942.25	72,236.72
其他应收款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89,800.00	500,000.00	23,800.00
其他应收款	宁波市政公用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150.00	500.00	1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965.81
应付账款	浙江城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4,127.37
应付账款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29,086.08
应付账款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2,954,744.25
其他应付款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96,658.25	
其他应付款	宁波市海曙区环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472.00	316,167.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		1,665,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出具的履约监管及保函保证金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保函开具方	客商明细	金额	期间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	蒙自市自然资源局	1,012,300.00	至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完成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	蒙自市自然资源局	2,499,762.60	恢复治理为农用地后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蒙自市自然资源局	134,000.00	至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完成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789,400.00	至土地复垦验收合格后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484,200.00	至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完成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广州营家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44,745.00	至 2029 年 2 月 7 日

(2) 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及财务影响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916,946.2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5,238.1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95,238.10
以后年度	95,238.10
合计	1,202,660.54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借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杭州银行	1,000.00	2025.7.16	2026.7.14	否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浦发银行	1,560.00	2021.11.4	2029.12.24	否
				1,056.00	2021.12.23	2029.12.20	否
				550.00	2022.1.19	2029.12.10	否
				792.00	2022.3.15	2029.12.18	否
本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浦发银行	3,000.00	2025.11.11	2026.11.10	否
				3,000.00	2025.11.14	2026.11.13	否
本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	3,000.00	2025.9.11	2026.10.10	否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	2025.10.29	2026.4.29	否
本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3,000.00	2025.9.16	2027.3.15	否
				990.00	2025.11.20	2027.5.19	否
				990.00	2025.12.19	2027.6.18	否
本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6,000.00	2025.8.27	2027.2.26	否
		银行承兑汇票		580.00	2025.9.22	2026.3.22	否
		银行承兑汇票		320.00	2025.11.5	2026.5.5	否
本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广发银行	2,000.00	2025.11.7	2026.12.6	否
本公司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借款	华夏银行	500.00	2025.1.21	2026.1.20	否
				1,000.00	2025.2.20	2026.2.19	否
				500.00	2025.3.26	2026.3.25	否
				1,000.00	2025.4.22	2026.4.21	否
				800.00	2025.5.20	2026.5.19	否
本公司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1,000.00	2025.9.26	2026.12.25	否
				800.00	2025.10.23	2027.1.22	否
				1,000.00	2025.11.19	2027.2.17	否
				1,000.00	2025.12.17	2027.3.15	否
本公司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宁波银行	1,700.00	2025.12.10	2026.6.16	否
				2,300.00	2025.9.26	2026.5.14	否
本公司	新平瀛洲水	保理	杭州银行	122.44	2025.9.19	2026.9.18	否

	泥有限公司			292.62	2025.9.22	2026.9.18	否
				249.25	2025.10.17	2026.10.16	否
				313.30	2025.11.10	2026.11.10	否
本公司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保理	杭州银行	100.00	2025.8.1	2026.1.27	否
				300.00	2025.9.24	2026.9.23	否
本公司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非融资类 银行保函	华夏银行	414.92	2025.2.8	2029.2.7	否
合计				41,410.5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给第三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72,957,616.72 元，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209,868.74 元，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数字化债权凭证 600,00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3,428,928.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73,428,928.52

(1) 中期利润分配（已分配）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0
利润分配方案	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

(2) 年度利润分配（未分配）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0
利润分配方案	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公司设立企业年金缴款计划，对于上年盈利的公司，按上年度职工工资的4%计缴，职工个人缴费按照企业缴费计入职工个人账户金额的15%从职工个人工资中代扣。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总部资产、商业地产、水泥建材。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总部资产	商业地产	水泥建材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66,619.00	530,057,112.00	947,065,778.58		1,477,389,509.58
减：营业成本	192,589.32	131,692,790.83	911,778,435.50		1,043,663,815.65
税金及附加	35,671.64	54,271,650.13	10,868,678.89		65,176,000.66
销售费用		36,987,053.35	8,437,118.98		45,424,172.33
管理费用	13,631,737.33	22,116,938.13	50,004,152.59		85,752,828.05
财务费用	14,243,873.15	-1,073,351.07	-552,712.04		12,617,810.04
加：其他收益	109,246.44	1,516,747.93	4,152,788.03		5,778,782.40
投资收益	254,355,022.46	19,539,727.97	-790,754.85	-233,853,273.41	39,250,722.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56.03	1,392,201.62	-891,969.75		500,287.90
资产减值损失			-60,512,820.46		-60,512,820.46
资产处置收益	13,264.37		74,954.46		88,218.83
营业利润	226,640,336.86	308,510,708.15	-91,437,697.91	-233,853,273.41	209,860,073.69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	6,939,896.03	2,123,727.46		9,071,623.49
减：营业外支出		13,650.81	400,166.53		413,817.34
利润总额	226,648,336.86	315,436,953.37	-89,714,136.98	-233,853,273.41	218,517,879.84
减：所得税费用	4,774,466.33	80,351,324.57	-994,557.20		84,131,233.70
净利润	221,873,870.53	235,085,628.80	-88,719,579.78	-233,853,273.41	134,386,646.14
分部资产总额	3,424,060,710.84	1,868,858,719.63	1,897,291,866.16	-3,138,308,690.26	4,051,902,606.37
分部负债总额	679,792,325.66	283,320,703.05	563,870,661.75	-668,000,000.00	858,983,690.4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899.98	19,446.23
合计	13,899.98	19,446.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40.38	19,642.66
1年以内小计	14,040.38	19,642.66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040.38	19,642.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2,600.00	8,260.05
其他	11,440.38	11,382.61
合计	14,040.38	19,642.6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	196.43			196.43

额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03			-56.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40.40			140.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各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0.38	100.00	140.40	1.00	13,899.98
其中：组合1					
组合2	14,040.38	100.00	140.40	1.00	13,899.98
合计	14,040.38	/	140.40	/	13,899.9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42.66	100.00	196.43	1.00	19,446.23
其中：组合一					
组合二	19,642.66	100.00	196.43	1.00	19,446.23
合计	19,642.66	/	196.43	/	19,446.23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14,040.38	140.40	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43	-56.03				140.40
合计	196.43	-56.03				14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10,783.73	76.80	其他	1年以内	107.83

待扣住房公积金	2,600.00	18.52	代收代付款项	1年以内	26.00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	656.65	4.68	其他	1年以内	6.57
合计	14,040.38	100.00	/	/	140.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655,858,690.26						1,655,858,690.26	
富达新型建材(蒙自)有限公司	814,450,000.00						814,450,000.00	
合计	2,470,308,690.26						2,470,308,690.2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66,619.00	192,589.32	266,619.00	192,589.32
合计	266,619.00	192,589.32	266,619.00	192,589.3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3,853,273.41	208,616,008.3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3,16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可转让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20,501,749.05	12,264,861.11

合计	254,355,022.46	222,414,035.73
----	----------------	----------------

其他说明：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33,853,273.41	208,616,008.30
合计	233,853,273.41	208,616,008.3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6,775.89	转让联营企业股权及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3,508.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041,477.02	可转让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48,639.5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366,618.37	受托和义、月湖项目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3,57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53,97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0,176.05	
合计	41,001,891.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749	0.1269	0.1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494	0.0985	0.0985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铭钧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